

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六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充分关注：

一、合作基地稳定性不足的风险

公司与农业专业合作社主要通过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等模式建立基地种植合作关系。合作协议约定的合作期限各异，一般分为3年、5年、8年、10年合作期，或者有部分投资合作协议仅针对某项种植项目签署一次，在合作种植项目结束后，根据双方的合作关系重新签署。由于合作基地合作关系仅通过契约形成，且部分投资合作协议期限较短或者仅针对具体种植项目，因此公司合作基地存在稳定性不足的风险。若出现规模较大的合作基地所属合作社违约，或者到期不续约的情形，公司经营业务将存在不利波动的风险。

二、公司技术研发存在对外聘团队过度依赖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以先进技术为核心的科技型企业。公司建立的三级研发团队合作研发和技术推广的模式实现了农业前沿科技在农业种植、流通领域的推广与运用，是适应我国当期高端农业科技型人才分布格局的选择。但该模式使外聘专家在公司技术研发上处于较为主导地位，负责公司前沿性农业科技的提供与合作研发，而公司内部研发人员队伍较为年轻，因此公司研发存在对外聘专家过度依赖的风险。

三、重大自然灾害所致的公司农产品采购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蔬菜、水果等新鲜农产品。由于新鲜农产品产量与天气、气候状况息息相关，冰雪、干旱、冰雹、暴雨、低温冻害等灾害性气候以及病虫害均会导致农产品减产、减收，甚至绝收。因此如果公司合作基地遭遇重大灾害性天气，公司主要农产品将可能发生大幅减产，直接影响公司的采购业务，进而影响到公司的蔬果供应能力。

四、公司内部控制的風險

有限公司阶段及股份公司成立初期，公司对涉及经营、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较为齐备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程度也较好，但尚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实践中也曾发生过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关联

方资金往来等未经股东（大）会审议的情形。

2012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并选举产生了3名独立董事，2012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工作细则的议案，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佳，直接持有公司135.9441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9%，公司控股股东枣庄伊人，直接持有公司4,556.6433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3.40%，蒋佳直接持有枣庄伊人75.00%的股权，因此，蒋佳通过直接、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44.69%的股权。此外，蒋佳自有限公司成立至今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可对公可施加重大影响。若蒋佳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目 录

目录.....	iii
释义.....	v
第一章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9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1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3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23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6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的机构.....	27
第二章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9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1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5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44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9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2
第三章公司治理.....	55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5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5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8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58
五、同业竞争情况.....	59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61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2
第四章公司财务.....	66
一、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报表.....	66
二、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84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84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1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10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15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16
八、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117
九、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18
十、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121
第五章有关声明	127
一、主办券商声明	127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128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29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30
第六章附件	13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3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31
三、法律意见书	131
四、公司章程	13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证监会核准文件	131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伊禾农产品	指	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09年5月前的名称为上海东航伊人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枣庄伊人	指	枣庄伊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2005年12月至2010年11月的名称为东航伊人（枣庄）食品生产开发有限公司；2010年11月至2012年2月的名称为枣庄伊人食品生产开发有限公司
伊人商务	指	上海伊人商务有限公司
英泓瑞方	指	深圳市英泓瑞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华茂	指	安徽华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美林	指	苏州美林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力华	指	上海力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东伊	指	山东东伊食品生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东伊	指	上海东伊食品有限公司
东航伊人	指	上海东航伊人食品有限公司，2012年2月更名为上海东航伊人商贸有限公司
果蔬研究院	指	枣庄市伊禾果蔬科学研究院，山东东伊全资设立的非企业法人
柑橘研究院	指	江西省寻乌县伊禾柑橘科学研究院，股份公司全资设立的非企业法人
巨典实业	指	枣庄巨典实业有限公司
巨典酒店	指	枣庄巨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巨豪物业	指	枣庄巨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宸泰	指	上海宸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焕实业	指	上海采焕实业有限公司，原名称为上海宸基创展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航食品	指	上海东方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东方航空	指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
海嘉创投	指	上海海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乐购	指	以生产“康师傅”方便面闻名的台湾顶新国际集团于1997年创立的连锁超市品牌，2006年由英国最大的零售商——Tesco控股经营，全名为“Tesco乐购”
卜蜂莲花	指	泰国正大集团成立的知名连锁超市购物场所。其目标是成为人们所喜爱的，针对家庭而设的“一站式”购物的场所
屈臣氏	指	和记黄埔旗下的国际零售及食品制造机构，成立于1828年。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申银万国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2013年2月8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

		事规则》
GLOBALG. A. P	指	全球良好农业操作认证，是为全球市场范围内良好农业操作规范提供参考而建立。GLOBALG. A. P 认证将消费者对于农产品的需求转化到农业种植中，并迅速在很多国家被认可。GLOBALG. A. P 认证标准涵盖了对所认证的产品从种植到收获的全过程
道地	指	真正、纯粹，真正名地出产
合作社	指	从事农产品种植的农户自愿联合的农民互助性经济组织，法律组织形式为合伙企业
基地、合作基地	指	与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由公司负责实施技术管理、农产品收购的合作社种植土地
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证书	指	标示农产品来源于特定地域，产品品质和相关特征主要取决于自然生态环境和历史人文因素，并以地域名称冠名的特有农产品标志的证书。该证书全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证书》
鳞茎	指	某些种子植物，尤其是多年生单子叶植物的处于休眠阶段的变态茎，包括较大且通常为球形的地下芽和伸出地面的短茎，膜质或肉质的叶互相重叠，从短茎上生出
果胶	指	植物中的一种酸性多糖物质，它通常为白色至淡黄色粉末，稍带酸味，具有水溶性，工业上即可分离，其分子量约5万—30万，主要存在于植物的细胞壁和细胞内层，为内部细胞的支撑物质
壳聚糖	指	是指自然界广泛存在的几丁质(chitin)经过脱乙酰作用得到的，化学名称为聚葡萄糖胺(1-4)-2-氨基-B-D 葡萄糖。自1859年，法国人Rouget首先得到壳聚糖后，这种天然高分子的生物官能性和相容性、血液相容性、安全性、微生物降解性等优良性能被各行各业广泛关注，在医药、食品、化工、化妆品、水处理、金属提取及回收、生化和生物医学工程等诸多领域的应用研究取得了重大进展
脱毒	指	一种医学名词。脱毒的典型情况是在脱毒之初，病人已处于中毒状态或已经在戒断过程中。脱毒作为临床措施，

	<p>必须全程监护。就植物脱毒而言，基本分为有性脱毒、无性脱毒两种。有性脱毒就是种子。无性脱毒，一般为组织培养。一般来说，为了改善植物的性状，长期的无性繁殖在植物细胞内积累了大量的有毒物质，从而对植物的寿命、性状、产量等产生一定的影响。往往植物还容易得一些病害。所以，无性生殖的植物，需要经常脱毒。以加强植物的性状，防治一些病害</p>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EsenAgro Products & Technology DevelopmentCO.,Ltd.
法定代表人：蒋佳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6年6月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1年6月29日
注册资本：10,50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345号14D室
邮编：200336
董事会秘书：张宁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农、林、牧、渔服务业（代码：A05）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其它农业服务业（代码：519）
主要业务：农产品的种苗培育、种植基地管理、冷链保鲜和流通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78953281-2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430225
- 2、股票简称：伊禾农品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 5、股票总量：10,500万股
- 6、挂牌日期：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于2011年6月29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 (股)
1	枣庄伊人	--	45,566,433	43.40	否	15,188,811
2	苏州美林	--	10,552,449	10.05	否	10,552,449
3	王福利	--	6,721,677	6.40	否	6,721,677
4	叶楨	--	5,434,969	5.18	否	5,434,969
5	肖喜松	--	5,000,000	4.76	否	5,000,000
6	黄安芬	--	3,218,882	3.07	否	3,218,882
7	苏文慧	--	2,718,882	2.59	否	2,718,882
8	刘玉华	--	2,655,244	2.53	否	2,655,244
9	上海力华	--	2,600,000	2.48	否	2,600,000
10	王继海	--	2,517,480	2.40	否	2,517,480
11	安徽华茂	--	2,517,480	2.40	否	2,517,480
12	吕巍	--	2,310,488	2.20	否	2,310,488
13	陈秀玲	--	1,659,441	1.58	否	1,659,441
14	王双	--	1,510,488	1.44	否	1,510,488
15	包剑凌	董事、副总经理	1,359,441	1.29	否	339,8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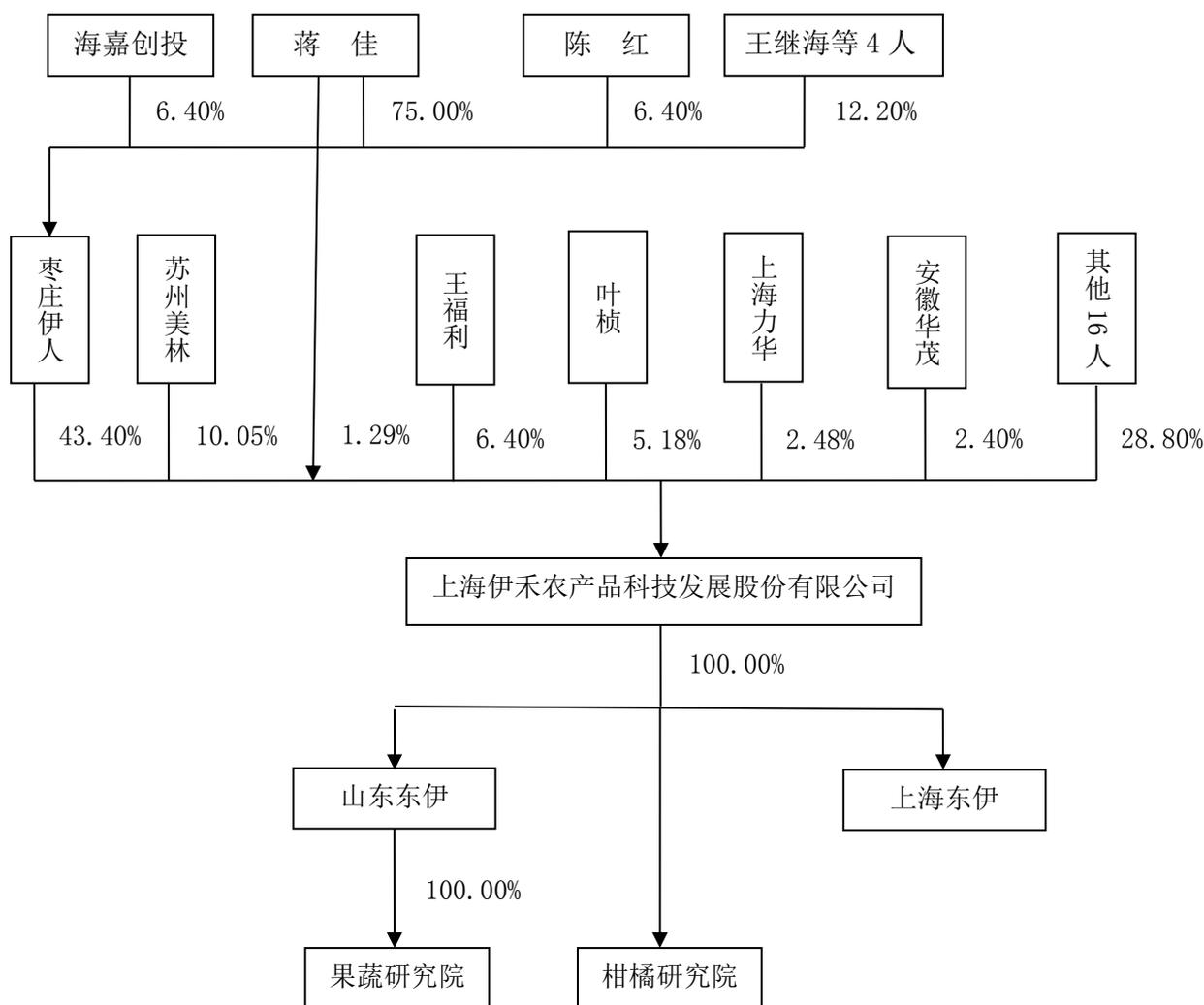
16	马凤年	--	1,359,441	1.29	否	1,359,441
17	蒋佳	董事长、 总经理	1,359,441	1.29	否	339,860
18	王健	--	1,359,441	1.29	否	1,359,441
19	朱卉	--	1,359,441	1.29	否	1,359,441
20	王卓彦	--	1,258,740	1.20	否	1,258,740
21	殷慷	--	755,244	0.72	否	755,244
22	李月林	--	704,898	0.67	否	704,898
23	罗子翊	--	500,000	0.48	否	500,000
合计		--	105,000,000	100.00	--	72,583,216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 东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1	枣庄伊人	4,556.6433	43.40	境内非国有法人
2	苏州美林	1,055.2449	10.05	境内非国有法人
3	王福利	672.1677	6.40	境内自然人
4	叶楨	543.4969	5.18	境内自然人
5	肖喜松	500.0000	4.76	境内自然人
6	黄安芬	321.8882	3.07	境内自然人
7	苏文慧	271.8882	2.59	境内自然人
8	刘玉华	265.5244	2.53	境内自然人
9	上海力华	260.0000	2.48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	王继海	251.7480	2.40	境内自然人
11	安徽华茂	251.7480	2.4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合计	8,950.3496	85.26	——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的情形。

(四) 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有股东蒋佳为枣庄伊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继海为枣庄伊人的股东之一，除此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1、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枣庄伊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4,556.6433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3.40%。

成立时间：2005年12月1日

注册资本：2,018.40万元

住所：山亭区北庄镇巨山前村

法定代表人：蒋佳

经营范围：自有资产投资及资产管理（不含保险、证券和银行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企业管理服务

枣庄伊人2012年末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3,739,480.63元，负债总额为9,308.16元，所有者权益为13,730,172.47元；2012年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300,000.00元，净利润为-912,038.13元。

枣庄伊人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蒋 佳	1,513.70	75.00	货币
2	上海海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9.18	6.40	货币
3	陈 红	129.18	6.40	货币
4	张 静	72.66	3.60	货币
5	陈 磊	72.66	3.60	货币
6	陈翠铭	72.66	3.60	货币
7	王继海	28.36	1.40	货币
合 计		2,018.40	100.00	--

2、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蒋佳直接持有公司135.9441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9%，蒋佳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枣庄伊人75.00%的股权，因此，蒋佳通过直接、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44.69%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蒋佳详细个人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 公司董事”。

3、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均为枣庄伊人，实际控制人均为蒋佳。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及历史沿革

(1) 有限公司成立

有限公司于2006年6月8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长宁分局依法登记设立。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其中东航伊人(枣庄)食品生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800万元，上海伊人商务有限公司出资200万元。

2006年6月2日，上海东建中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沪信会(2006)第675号】，验证截至2006年6月1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枣庄伊人	800.00	80.00	货币
2	伊人商务	200.00	2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2)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年5月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7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有限公司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未分配利润1,700万元按照各股东原出资比例转增,其中股东枣庄伊人转增1,360万元,伊人商务转增340万元。本次股东会还通过了决议,将公司名称由“上海东航伊人食品销售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9年5月7日,上海东建中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沪信会(2009)第556号】,验证截至2009年5月7日,有限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1,700万元转增股本。

2009年5月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长宁分局对上述增资及公司名称变更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至此,有限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枣庄伊人	2,160.00	80.00	货币
2	伊人商务	540.00	20.00	货币
合计		2,700.00	100.00	—

(3)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5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伊人商务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4%、4%、2%、2%、2%、2%、2%的股权分别转让给自然人蒋佳、苏文慧、黄安芬、王健、孙慎逸、包剑凌、何俊杰、朱卉,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伊人商务不再持有公司股权。

2009年5月8日,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每1元出资作价1.11元。

2009年5月11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长宁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至此,有限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枣庄伊人	2,160.00	80.00	货币

2	黄安芬	108.00	4.00	货币
3	苏文慧	108.00	4.00	货币
4	包剑凌	54.00	2.00	货币
5	何俊杰	54.00	2.00	货币
6	蒋佳	54.00	2.00	货币
7	孙慎逸	54.00	2.00	货币
8	王健	54.00	2.00	货币
9	朱卉	54.00	2.00	货币
合计		2,700.00	100.00	—

(4)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09年12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

1、股东何俊杰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马凤年；

2、将公司的注册资本从2,700万元增加至3,2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深圳市英泓瑞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华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美林集团有限公司、马秀珍、王双、吕巍以货币形式溢价增资，增资总额为2,850万元，其中55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3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0年3月1日，何俊杰与马凤年两人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何俊杰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的股权以每1元出资作价1.11元的价格转让给马凤年，股权转让总价款为60.20万元。

2010年5月19日，上海东建中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沪信会(2010)第251号】，验证截至2010年5月19日，有限公司已收到新投资人出资额人民币2,85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50万元，股本溢价人民币2,300万元。

2010年5月19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长宁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至此，有限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枣庄伊人	2,160.00	66.46	货币
2	苏州美林	200.00	6.15	货币
3	黄安芬	108.00	3.32	货币
4	苏文慧	108.00	3.32	货币
5	英泓瑞方	100.00	3.08	货币

6	安徽华茂	100.00	3.08	货币
7	吕巍	60.00	1.85	货币
8	王双	60.00	1.85	货币
9	包剑凌	54.00	1.66	货币
10	马凤年	54.00	1.66	货币
11	蒋佳	54.00	1.66	货币
12	孙慎逸	54.00	1.66	货币
13	王健	54.00	1.66	货币
14	朱卉	54.00	1.66	货币
15	马秀珍	30.00	0.92	货币
合计		3,250.00	100.00	—

(5)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三次增资

2010年11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

1、股东枣庄伊人将其持有的公司3.08%、6.15%、1.54%的股权分别转让给股东苏州美林及自然人叶楨、王卓彦；股东孙慎逸将其持有的公司1.66%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陈秀玲。

2、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从3,250万元增加到3,57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自然人王福利、李月林及殷慷以货币形式溢价增资，增资总额为2,437.50万元，其中32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112.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0年11月23日，枣庄伊人与苏州美林、叶楨、王卓彦，孙慎逸与陈秀玲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价格均为每1元出资作价7.5元。

2010年12月1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浩华沪验字（2010）第86号】，验证截至2010年11月30日，有限公司已收到王福利、李月林、殷慷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325万元。

2010年12月3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长宁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至此，有限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枣庄伊人	1,810.00	50.63	货币
2	苏州美林	300.00	8.39	货币
3	王福利	267.00	7.47	货币
4	叶楨	200.00	5.59	货币
5	黄安芬	108.00	3.02	货币
6	苏文慧	108.00	3.02	货币

7	英泓瑞方	100.00	2.80	货币
8	安徽华茂	100.00	2.80	货币
9	吕巍	60.00	1.68	货币
10	王双	60.00	1.68	货币
11	包剑凌	54.00	1.51	货币
12	陈秀玲	54.00	1.51	货币
13	马凤年	54.00	1.51	货币
14	蒋佳	54.00	1.51	货币
15	王健	54.00	1.51	货币
16	朱卉	54.00	1.51	货币
17	王卓彦	50.00	1.40	货币
18	马秀珍	30.00	0.84	货币
19	殷慷	30.00	0.84	货币
20	李月林	28.00	0.78	货币
合计		3,575.00	100.00	—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股份公司的前身为上海东航伊人食品销售有限公司，2009年5月后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1年4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2010年12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以有限公司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124,356,537.62元（国浩审字（2011）第263号《审计报告》）按1.3817393:1比例折合为股份9,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9,000万元，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34,356,537.62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6月12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1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并审核了公司筹办情况工作报告。

2011年6月29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股份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105000305166。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枣庄伊人	4,556.6433	50.63
2	苏州美林	755.2449	8.39
3	王福利	672.1677	7.47
4	叶楨	503.4969	5.59
5	黄安芬	271.8882	3.02
6	苏文慧	271.8882	3.02
7	英泓瑞方	251.7480	2.80
8	安徽华茂	251.7480	2.80

9	吕巍	151.0488	1.68
10	王双	151.0488	1.68
11	包剑凌	135.9441	1.51
12	陈秀玲	135.9441	1.51
13	马凤年	135.9441	1.51
14	蒋佳	135.9441	1.51
15	王健	135.9441	1.51
16	朱卉	135.9441	1.51
17	王卓彦	125.8740	1.40
18	马秀珍	75.5244	0.84
19	殷慷	75.5244	0.84
20	李月林	70.4898	0.78
合计		9,000.0000	100.00

3、股份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1)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年8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500万元，股份总额增加1,500万股，其中原股东苏州美林认购300万股，马秀珍认购190万股，吕巍认购80万股，黄安芬认购50万股，叶楨认购40万股，陈秀玲认购30万股，新股东上海力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认购260万股，肖喜松认购500万股，罗子翊认购50万股，本次增资价格为人民币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700万元，其中1,5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10,2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9月6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国浩沪验字(2011)306C2号】，验证截至2011年9月6日，公司已收到苏州美林、马秀珍、吕巍、黄安芬、叶楨、陈秀玲、上海力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肖喜松、罗子翊缴纳的新增出资额共计11,70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其余10,2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9月7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股份公司上述增资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此次增资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枣庄伊人	4,556.6433	43.40
2	苏州美林	1,055.2449	10.05
3	王福利	672.1677	6.40
4	叶楨	543.4969	5.18
5	肖喜松	500.0000	4.76
6	黄安芬	321.8882	3.07
7	苏文慧	271.8882	2.59
8	马秀珍	265.5244	2.53
9	上海力华	260.0000	2.48
10	英泓瑞方	251.7480	2.40
11	安徽华茂	251.7480	2.40

12	吕巍	231.0488	2.20
13	陈秀玲	165.9441	1.58
14	王双	151.0488	1.44
15	包剑凌	135.9441	1.29
16	马凤年	135.9441	1.29
17	蒋佳	135.9441	1.29
18	王健	135.9441	1.29
19	朱卉	135.9441	1.29
20	王卓彦	125.8740	1.20
21	殷慷	75.5244	0.72
22	李月林	70.4898	0.67
23	罗子翊	50.0000	0.48
合计		10,500.0000	100.00

(2) 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10月30日，股东马秀珍与自然人刘玉华双方签订《股份转让协议》，马秀珍将其所持有的公司265.5244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3%）全部转让给刘玉华，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2.48元/股。

公司已根据上述股权转让情况完成股东名册的变更。

上述股权转让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枣庄伊人	4,556.6433	43.40
2	苏州美林	1,055.2449	10.05
3	王福利	672.1677	6.40
4	叶楨	543.4969	5.18
5	肖喜松	500.0000	4.76
6	黄安芬	321.8882	3.07
7	苏文慧	271.8882	2.59
8	刘玉华	265.5244	2.53
9	上海力华	260.0000	2.48
10	英泓瑞方	251.7480	2.40
11	安徽华茂	251.7480	2.40
12	吕巍	231.0488	2.20
13	陈秀玲	165.9441	1.58
14	王双	151.0488	1.44
15	包剑凌	135.9441	1.29
16	马凤年	135.9441	1.29
17	蒋佳	135.9441	1.29
18	王健	135.9441	1.29
19	朱卉	135.9441	1.29
20	王卓彦	125.8740	1.20
21	殷慷	75.5244	0.72
22	李月林	70.4898	0.67
23	罗子翊	50.0000	0.48
合计		10,500.0000	100.00

注：公司股东刘玉华现任职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属于证券从业人员，2012年12月刘玉华出具了书面承诺，称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伊禾农产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尽快将其所持有的伊禾农产品265.5244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3%）进行转让，待股份转让后，将不再持有伊禾农产品任何股份，不再作为伊禾农产品股东。

（3）股份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11月16日，股东英泓瑞方与自然人王继海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英泓瑞方将其所持有的公司251.748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40%）全部转让给王继海，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7.8元/股。

公司已根据上述股权转让情况完成股东名册的变更。

上述股权转让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枣庄伊人	4,556.6433	43.40
2	苏州美林	1,055.2449	10.05
3	王福利	672.1677	6.40
4	叶 楨	543.4969	5.18
5	肖喜松	500.0000	4.76
6	黄安芬	321.8882	3.07
7	苏文慧	271.8882	2.59
8	刘玉华	265.5244	2.53
9	上海力华	260.0000	2.48
10	王继海	251.7480	2.40
11	安徽华茂	251.7480	2.40
12	吕巍	231.0488	2.20
13	陈秀玲	165.9441	1.58
14	王 双	151.0488	1.44
15	包剑凌	135.9441	1.29
16	马凤年	135.9441	1.29
17	蒋 佳	135.9441	1.29
18	王 健	135.9441	1.29
19	朱 卉	135.9441	1.29
20	王卓彦	125.8740	1.20
21	殷慷	75.5244	0.72
22	李月林	70.4898	0.67
23	罗子翊	50.0000	0.48
合计		10,500.0000	100.00

（二）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收购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上海东伊食品有限公司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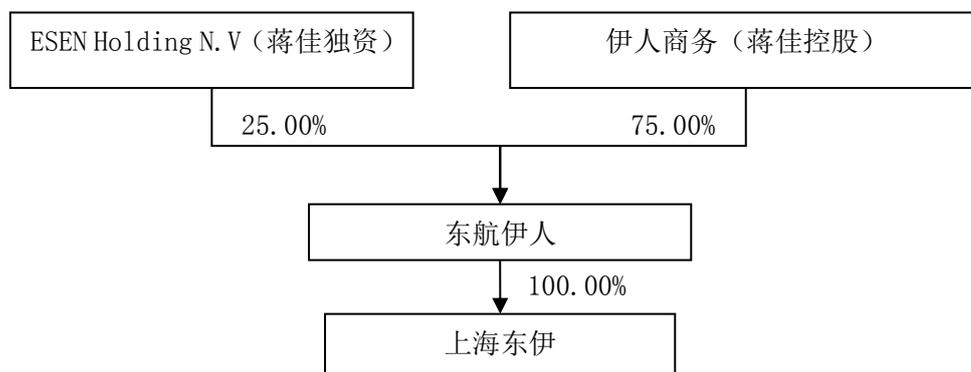
上海东伊成立于2009年11月24日，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万元，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金闻路12号2幢2层65室，经营范围为：农产品初加工服务，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产品）销售，冷库设备租赁，农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

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预包装食品（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的批发。

公司于 2011 年 9 月以评估价收购上海东伊 100%股权，收购价款为 8,979.59 万元，定价依据为上海东伊截至 2011 年 6 月 29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本次股权收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上海东伊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 24 日，被收购前为东航伊人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0 万元，与公司均为实际控制人蒋佳控制的公司。上海东伊自设立以来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被收购前股权结构如下：



注：东航伊人全名“上海东航伊人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 23 日，成立时公司名称为“上海东航伊人食品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2 日变更公司名称为“上海东航伊人商贸有限公司”。

(2) 股权收购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① 有关于本次股权收购的初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

2011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拟向东航伊人收购上海东伊 100%股权的议案，并提请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进行审议。由于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蒋佳在会议中回避表决。

2011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向东航伊人收购上海东伊 100%股权相关事项的议案。由于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枣庄伊人及蒋佳在会议中回避表决。

2011 年 9 月 1 日，公司与东航伊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后者所持有的上海东伊 100%的股权，价格为人民币 9,032.73 万元。

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收购出具了“沪万隆评报字（2011）第 140 号”《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上海东伊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1 年 6 月 29 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上海东伊股东全部权益的账面值为 2776.03 万、评估值为 9,032.73 万元，其中主要是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增值，该项增值是市场价格上涨引起的增值，增值 6256.70 万元，增值率为 369.76%。对土地使用权的评估采用了成本逼近法，即以土地的所有投资包括土地取得费和土地开发费作为基本成本，运用经济学等量资金应获取等量收益的投资原理，加上基本成本所对应的利润和利息，以及土地所有权所带来的收益，从而求得土地价格，采用该方法所计算的土地使用权市场价格较为真实、合理。本次收购的交易双方以上述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了收购资产的定价为 9,032.73 万元，定价合理。

②关于本次股权收购价格调整的背景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东伊因新建厂房测绘需要，浦东新区土地事务管理中心对上海东伊资产中位于南汇区祝桥镇 9 街坊 1/17 丘宗地进行地籍变更测量，本次测绘土地面积为 48,421.75 平方米。土地房屋产权主管部门已于 2011 年 9 月 20 日向上海东伊核发权证号为“沪房地浦字（2011）第 222392 号”《房地产权证》，将前述宗地使用权面积变更为 48,421.80 平方米，该项数据与此前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1 年 6 月 29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沪万隆评报字（2011）第 140 号”《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上海东伊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中该宗土地评估基准日权证记载面积 48,758.2 平方米相比减少 336.4 平方米。据此，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8 日出具了《关于对“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上海东伊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沪万隆评报字（2011）第 140 号资产评估报告”的期后调整事项的补充说明》（以下简称“补充说明”），认为因上述事项的影响，调整后的上海东伊食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8,979.59 万元。公司与东航伊人根据补充说明于 2011 年 9 月 28 日签署了《补充协议》，协议对原《股权转让协议》中转让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上海东伊股权转让价格为 8,979.59 万元。由此，东航伊人需退还 53.14 万元给公司。

上述价格调整议案亦先后于 2012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2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由于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蒋佳在董事会会议中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枣庄伊人及蒋佳在股东大会会议中回避表决。

2011 年 9 月 25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对上海东伊股权转让事宜

准予变更登记。

(3) 本次股权收购的背景、目的及对公司的实际影响

2007年12月东航伊人取得上海市南汇区1810号地块并签订土地出让合同,拟在该地块上建设冷库及果蔬加工厂房。2009年4月,东航伊人的实际控制人蒋佳决定将东航伊人的业务调整为股权投资,将冷链仓储业务从东航伊人剥离出来,交由上海东伊负责。2009年6月,上海市南汇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同意冷库及果蔬加工厂房项目建设主体变更为上海东伊。2010年1月,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与东航伊人、上海东伊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将上述地块受让方变更为上海东伊。

由于公司与上海东伊均为实际控制人蒋佳控制的企业,而上海东伊的上述在建工程项目建成后将用于经营农产品仓储、冷库保鲜等业务,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此外,公司为进一步壮大在上海市场的业务规模,拟租用上海东伊的冷库,则将导致关联交易发生,因此,本次收购减少了关联交易及解决了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总体规划。

上海东伊报告期内处于建设期,无经营性收入,收购上海东伊股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 公司董事

1、蒋佳,男,1960年6月出生,中国籍,拥有荷兰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1995年2月至今任伊人商务董事长;2005年12月至今任枣庄伊人董事长;2008年12月至今任山东东伊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年11月至今任上海东伊执行董事;2006年6月至2011年6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2、包剑凌,男,1971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2年至1997年于浙江伊人服装服饰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副总经理;1997年至2002年于荷兰欧洲大学、荷兰乌特勒支 Nimbas 商学院进修商业管理专业;2003年至2006年于伊人商务任副总经理;2006年6月至2011年6月任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1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3、卢长祺,男,1966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1年至1993年于华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工程师;1993年至1995年于 Data Equipment

International Ltd. 任区域经理;1996年至1999年于上海隶平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9年至2001年于上海信安信息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2年至2004年于美国 S1 金融技术有限公司工作;2005年至今于 Ampleplus Holdings Ltd. 任总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枣庄伊人董事;2011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4、汪金成,男,1970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1991年7月至1995年8月任河北省涿州市政府秘书、科长;1997年1月至1998年1月任中国证券报编辑、记者;1998年1月至2000年7月任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中心总经理;2002年11月至2004年4月任中国科技证券战略规划总监;2004年4月至2006年1月任科信期货董事长;2007年3月至2010年3月任新加坡(玺盟)置业董事长;2011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5、李斌,男,1980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6年至2008年在荷兰鹿特丹商学院进修金融会计学硕士学位;2008年至2011年6月,历任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主管、经理、总经理助理;2012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6、张宁,男,1981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4年至2008年,于东方航空食品投资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秘书、董事会秘书;2008年至2009年,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进修金融硕士;2009年至2011年,于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1年进入有限公司工作,任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2012年6月至今任山东东伊监事;2012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7、孙良媛,女,1959年1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华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农业与资源经济系主任,农业经济管理专业主任,产业经济学硕士点首席专家。1982年7月参加工作,2007年6月加入民革党派,任参政议政委员会副主任。现兼任深圳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经济学会副理事长,广东农经学会副理事长。2012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8、陈巍,男,1976年8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职于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法律部。2000年至今于通力律师事务所任职,目前担任合伙人、资本市场部负责人,并担任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9、周琪，男，1962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立信会计学院，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主任会计师助理，副主任会计师。现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高级合伙人，是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内核委员会选定的内核专家委员；2012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1、王才珍，男，1965年4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中国国际商会常务理事、苏州市工商联房地产商会理事、苏州市青年商会理事、苏州盐城商会理事长。先后在上海市建设委员会、上海联建建设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工作；1996年4月至今任苏州迪诺瓦经贸有限公司董事长；1998年5月至今任南京金贝塔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12月至今，任苏州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任江苏富海美林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1月至今，任苏州美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刘彩凤，女，1962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1年8月至1998年5月，任上海国光口琴厂会计；1998年6月至2009年10月任伊人商务财务总监；2009年11月至今，任伊人商务总经理；2011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张林生，男，1947年6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先后在上海新光化工厂、上海珊瑚化工厂工作；1983年3月至1992年8月历任上海市化工局干部处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1992年9月至1998年10月任上海太平洋化工（集团）公司组织人事部长；1998年10月至2009年4月任上海焦化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2009年7月至2011年6月任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11年7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人事经理，任期三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蒋佳，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2、李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3、包剑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4、王维，男，1983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2006年至2011年6月于有限公司历任信息部经理、市场营销部副经理、生产配送部经理；2011年7月至2012年4月任股份公司审计部经理；2012年7月至今任江西省寻乌县伊禾柑橘科学研究院理事长；2012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5、孙仲序，男，1946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博士生导师。1969年毕业于山东农学院；1971年留学任教，曾先后留学于美国肯塔基大学林学系、美国伊利诺普渡大学植物病理系和瑞典于默奥大学植物生理系，曾任山东农业大学园艺学院果树研究所所长，山东省林木品种审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分子生物学学会会员，中国园艺学会会员；2011年7月至今任枣庄市伊禾果蔬科学研究院院长；2012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6、杜峥嵘，女，1969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2004年至2011年，任采焕实业财务经理；2011年进入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经理；2012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

7、张宁，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 公司董事”。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元）	343,352,163.49	221,296,490.04
净利润（元）	60,319,871.77	49,681,067.67
归属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319,871.77	49,681,067.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9,158,871.77	45,000,388.69
归属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9,158,871.77	45,000,388.69
毛利率（%）	33.35	38.42
净资产收益率（%）	22.13	38.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1.71	34.6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51	4.75
存货周转率（次）	7.63	8.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053,574.97	32,511,477.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9	0.31
财务指标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499,854,499.72	365,584,113.12

股东权益合计（元）	302,713,877.80	242,394,006.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302,713,877.80	242,394,006.03
每股净资产（元/股）	2.88	2.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8	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67	18.77
流动比率	1.76	3.00
速动比率	1.44	2.55

注：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指标中“股本数”按期末数 10,500 万股计算。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指标按证监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相关规定计算。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43534

项目小组负责人：杨慧佳

项目小组成员：杨慧佳、杨霏、赵金厚、徐业伟、林义明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倪俊骥

住所：上海是静安区南京西路 580 号 45、46 楼

联系电话：021-52341668

传真：021-52341670

经办律师：方杰、达健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杨剑涛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联系电话：0086-10-88219191

传真：0086-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金旭芳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斌

住所：上海迎勋路 168 号 15 楼

联系电话：021-63788398

传真：021-6376655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邓先军、李璇、刘宏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农产品的种苗培育与筛选、种植基地管理、冷链保鲜和流通销售。

公司致力于农业科技的整合与运用，通过自主种苗培育、蔬果种苗筛选、种植管理及冷链管理技术，提供安全、优质的蔬果产品。目前公司业务主要涵盖水果、蔬菜农产品的种苗培育与筛选，果蔬产品初加工、流通服务与销售，同时为农户提供农业技术支持及指导。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目前已形成以山东滕州马铃薯，新疆阿克苏、陕西洛川、山东栖霞苹果，江西赣南脐橙等蔬果产品为核心的产品体系。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1、蔬菜产品

公司蔬菜产品主要包括山东滕州马铃薯、洋葱、番茄、彩椒等：

（1）滕州马铃薯

滕州马铃薯是公司的主导产品，主要产自“中国马铃薯之乡”——滕州。滕州马铃薯外形美观、风味独特、品质优良。滕州春马铃薯每年5月前后陆续上市，收获期长达数月，秋马铃薯10月下旬上市。

2009年“滕州马铃薯”通过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审查和专家评审，获颁中国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证书。



（2）洋葱

丰县产区洋葱，纵径6~7厘米，横径约9厘米，单个鳞茎重100~150克，适合欧洲消费者需求。潍坊产区洋葱个头较大，横径约11-13厘米，适宜国内销售及出口东盟。



(3) 番茄

番茄是公司温室大棚及租赁大棚种植的主力品种。公司番茄品种为荷兰引进的“奥巴马”番茄，该品种单果重 240-320 克，硬度高，商品性好，耐储运，采摘供应期为 1 月中旬—5 月中旬，公司番茄年采摘量约 500 吨。



(4) 彩椒

彩椒是公司种植、销售主打品种之一，主要满足航食及各大高级餐厅对高品质彩椒的需求。公司种植基地种植品种有荷兰曼迪和黄太极彩椒，采摘期为 1 月上旬—5 月上旬。



2、水果产品

公司水果产品包括新疆阿克苏苹果、陕西洛川苹果、山东栖霞苹果、新疆库尔勒香梨、江西赣州脐橙、广东四会砂糖橘、海南荔枝、新疆哈密瓜等。其中，新疆阿克苏苹果、陕西洛川苹果、山东栖霞苹果、江西赣州脐橙、广东四会砂糖橘已获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公司水果产品主要如下：

(1) 赣南脐橙

公司主要经营赣南纽荷尔脐橙，该品种是由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Duarte 的华盛顿脐橙芽变而获得。果实为椭圆形至长椭圆形，较大，单果重 200-250 克，果面光滑，果色橙红，多为闭脐，果肉细嫩而脆，品质上乘。每年 11 月下旬上市，供应期为 11 月-次年 3 月。



(2) 苹果

公司供应苹果以红富士苹果为主，有产自陕西的高原红富士、山东烟台栖霞红富士、新疆阿克苏苹果。陕西省是世界公认的苹果优生区，生产的红富士苹果品质优良，芳香味浓。烟台苹果口感香甜、酥脆多汁，深受世界各国消费者的喜爱。新疆阿克苏苹果又称加丽果，产自新疆阿克苏红旗坡农场。具有果面光滑细腻、色泽光亮、果肉细腻、果核透明等特点。阿克苏苹果富含丰富的维生素 C、纤维素、果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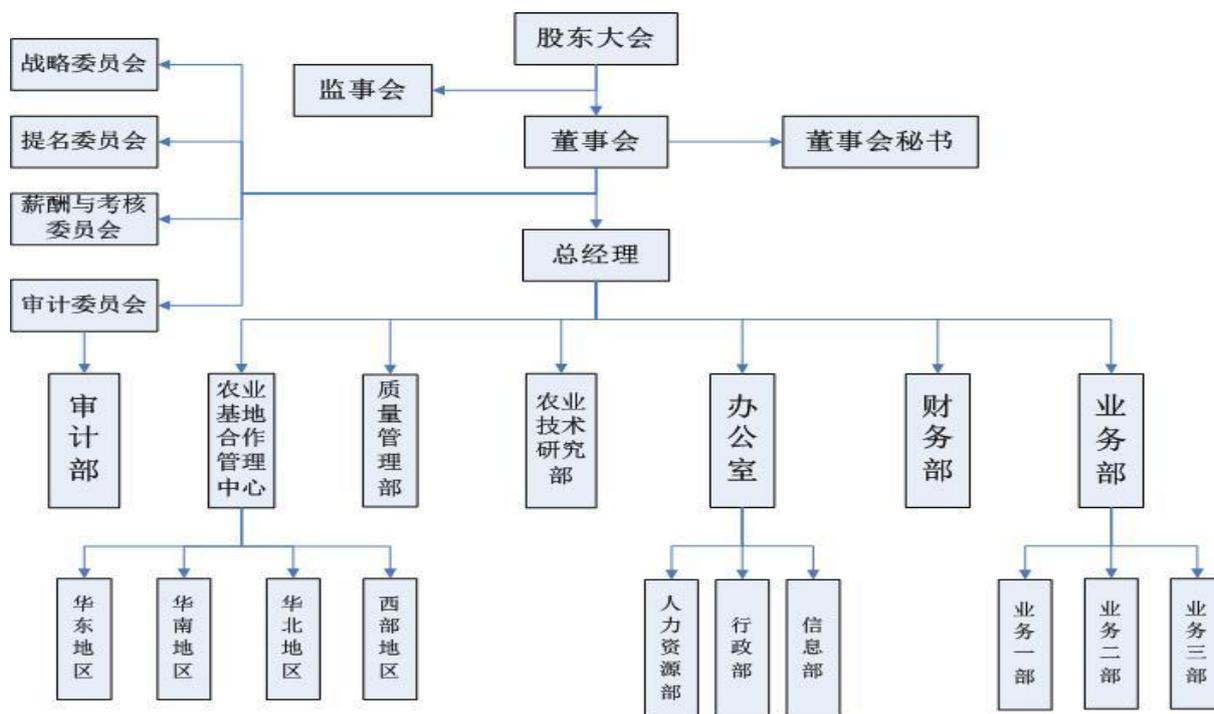
公司供应苹果规格为 75mm、80mm 的一级、二级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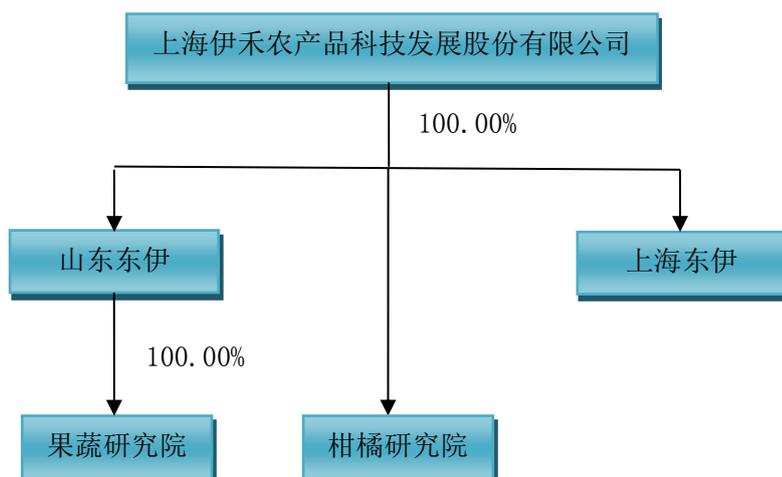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组织结构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2、公司集团组织结构图



(二) 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如下：

1、种苗培育与筛选

种苗培育与筛选是公司生产经营的开端，主要由果蔬研究院负责。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果蔬研究院参与了山东省农业科学院蔬菜研究所马铃薯新品种“双丰5号”相关配套栽培管理技术的共同研发工作；果蔬研究院还承担公司农作物品种的引进和筛选工作，通过建造高标准科研玻璃温室、引种、试种及新品种的中试试验和推广。

公司“双丰5号”马铃薯原薯种苗培育组培中心内景



在种苗筛选上，公司引进国外先进技术与种苗，根据对种植基地土壤、气候等农作物成长环境的监测、改良与定制，筛选最适合于基地种植的种苗品种。

公司位于枣庄的种苗新品种试种筛选温室外景



2、种植基地确定与管理

公司通过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定植采购合作协议的模式与农村专业合作社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约定：由公司提供种植技术支持、生产管理支持、采购销售支持和资金支持；合作社保证所有合格采收农产品销售给公司；收购价格参照市场平均价格下浮一定比例。

在合作生产上，公司建立了预付款机制，即公司向农民专业合作社支付农产品采购预付款，用于公司指定的种子、种苗、化肥以及其它农业生产资料的采购，并委托专人对资金实施监管，保障资金用于指定农业种植生产。

在技术支持上，公司要求农户按照公司编制的技术规程生产，提供全程技术指导及监督，实现农业科技与农业生产的最终契合。

在种植基地确定与管理过程中，淮河以南种植基地的寻找、评定、协议签订、技术支持和管理等由公司农业基地合作管理中心负责；淮河以北种植基地的寻找、评定、协议签订、技术支持和管理由山东东伊负责。

3、收购与结算

公司对合作基地产出的全部合格农产品实施采购。

在具体操作上，合作社负责组织农民采收，并对符合规格和质量要求的产品进行包装，运送至公司指定的收购地点；公司工作人员对产品实行抽检，对不符合要求的产品退回合作社，对符合要求的产品予以装车，并运送至公司指定的储藏冷库。

在结算上，公司与合作社或者种植大户结算，并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实现款项支付，并取得相应的支付凭证。

淮河以南基地产品的收购与结算由公司业务部负责，淮河以北基地产品的收购与结算由山东东伊负责。

4、冷链保鲜

冷链保鲜技术是公司农产品产业化经营的基础。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建立了枣庄冷库基地，同时上海浦东冷藏物流中心正在建设中，预计 2013 年 4 月底可逐步投入使用。

枣庄冷库基地由山东东伊管理，上海浦东冷藏物流中心由上海东伊管理。枣庄冷库基地是公司华北地区的冷链仓储物流中心，辐射华北各农产品主要产区；上海浦东冷藏物流中心将主要为公司长江三角洲地区农产品销售提供仓储保鲜服务。除公司自建的冷库基地或冷藏物流中心外，山东、陕西、江西、新疆等主要农产品生产产区的部分合作基地，也向公司提供了部分农产品保鲜冷藏的附加服务。公司农业技术研究部承担冷链保鲜技术的研发管理工作。

公司的枣庄冷库基地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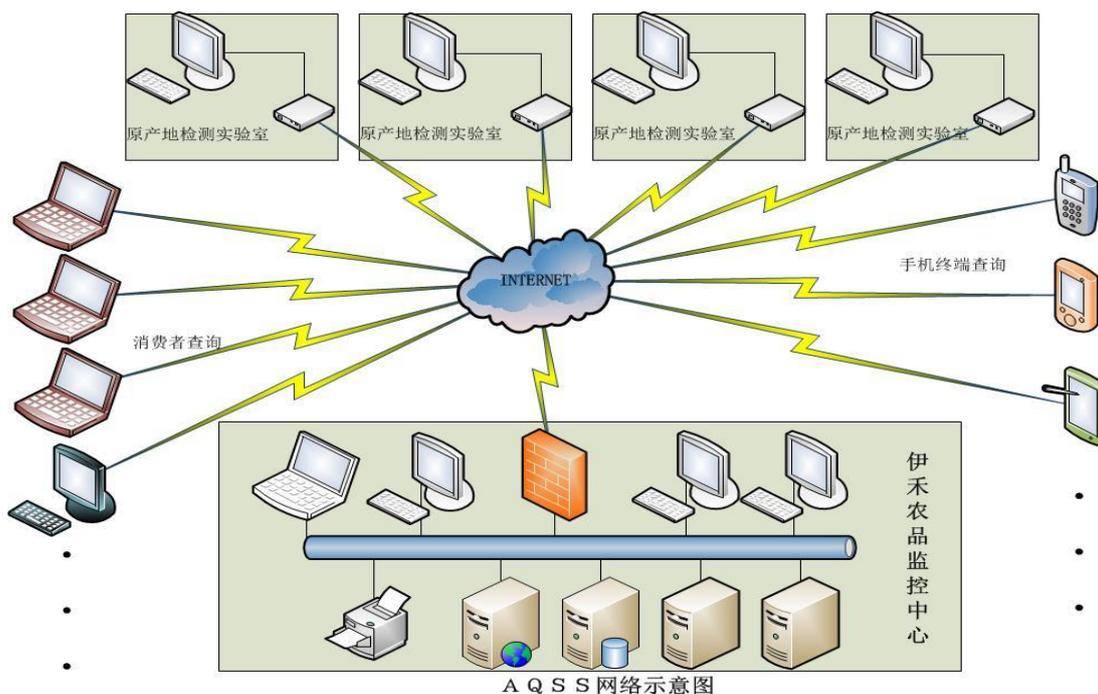
5、食品安全管理

在质量控制上，公司在种植基地设立质量检测控制中心，对基地种植农产品各项质量指标包括农残、病虫害防治、产品无公害等实时监控。

在基地产品产成后，收购前，公司对待收购产品实行质量检测，保证收购的产品符合公司质量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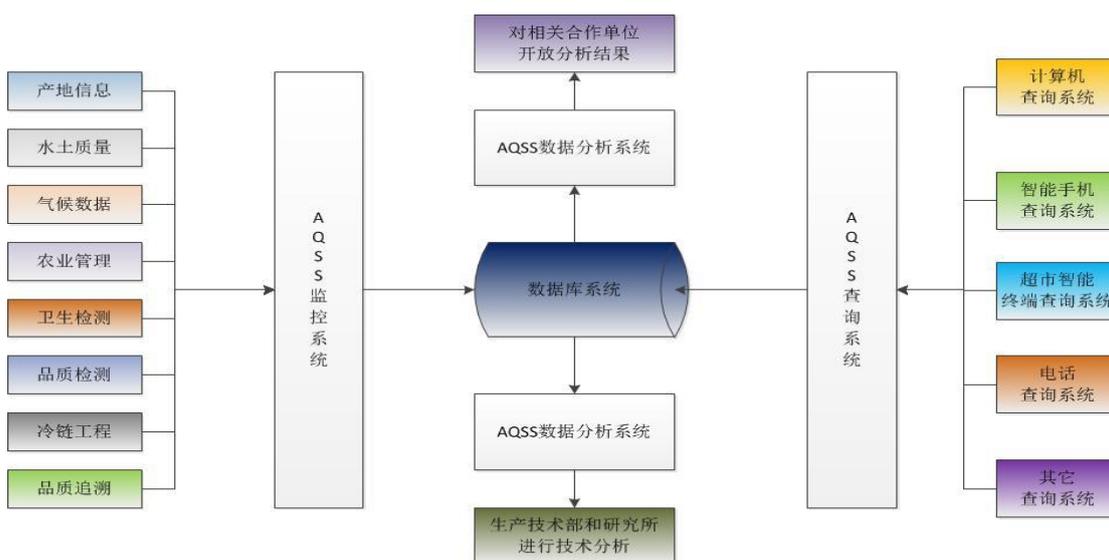
淮河以南的基地产品质量控制由公司质量管理部负责，淮河以北的基地产品质量控制由山东东伊负责。

公司质量安全管理体系网络示意图



A Q S S 网络示意图

公司质量安全管理体系流程图



A Q S S 系统流程图

6、产品销售

产品销售主要由公司业务部负责，山东东伊负责北方地区少量的蔬果产品销售（主要针对山东东伊原有的合作客户）。一般情况下，山东东伊或公司业务部向合作基地采购农产品，然后由公司业务部统一销售给客户。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为保障公司产品的高质、高产以及公司稳定的持续供货服务能力，公司在农产品种

苗培育、农作物新品种引进筛选、农产品冷链保鲜、食品安全管理等方面均投入研发并形成了较为完备的技术体系。在公司产品服务链中，运用的主要技术包含如下：

1、“双丰5号”马铃薯选育相关技术

公司自2009年起与山东省农业科学院蔬菜研究所联合开展基于“双丰5号”马铃薯新品种选育、扩繁、育种及栽培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形成贯穿马铃薯种植生产所有环节的技术，其中“秋马铃薯地膜覆盖高产栽培方法”、“地膜铺放器”、“早春马铃薯防寒保温的栽培方法”等技术已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报专利。

(1) 秋马铃薯地膜覆盖高产栽培方法

发明该技术的目的是提供一种秋马铃薯在玉米行间套种、培土后覆盖地膜的高产栽培新方法，可使秋马铃薯单产大幅度提高。在玉米行间套种秋马铃薯，前期可以遮荫，降低地温，提高出苗率，同时又可以提早播种，延长秋马铃薯的生育期，马铃薯培土后，覆盖地膜，可以很好的避免垄面土壤干裂，减少青头现象，提高品质，增加产量。

(2) 地膜铺放器技术

地膜铺放器是一种用于铺放地膜的小型农用机械，通过拱棚梁、左右辊销、连接把手等主要部件巧妙配合来完成地膜铺放工作。它具有轻便，操作简便，价格低廉，操作不受垄距、地块的限制等特点，可以减轻劳动强度，提高生产效率。

(3) 早春马铃薯防寒保温的栽培方法

播种早春马铃薯时，常常遭到倒春寒的危害，导致出苗率低，若推迟播种，在薯块膨大期遇到高温多雨，薯块膨大慢，容易感病，产量低。本技术提供一种早春马铃薯防寒保温的高产栽培方法，可使早春马铃薯单产、效益大幅度提高。

2、农作物新品种引进筛选相关技术

成功筛选引进新品种能推动优良农作物的生产，实现品种更新换代，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公司建造高标准科研玻璃温室，引种、试种及新品种的中试试验和推广，力求引进真正能满足国内消费者爱好、具有栽种优势、产量优势的优良品种。

公司在山东枣庄投资建设完成200亩现代农业研发产业基地，基地建有5000 m²目前世界先进的高标准自控连栋玻璃温室、5000 m²高标保鲜冷库以及3500 m²科研育种组培中心。温室由荷兰V&V温室技术公司设计建造，安装有荷兰Priva公司的全自动电脑控制系统和以色列Netafim农业集团世界领先的滴灌控制系统，Priva电脑控制系统与Netafim滴灌控制系统联用能精确定量设定并记录分析农作物生长的微观环境与宏观环境，对农作物各个生长阶段进行实时自动监测，从而能对不同目标筛选品种的生长特性

进行全面的分析比较，全面实现科学、自动化的精准管理。

3、农产品冷链保鲜相关技术

公司的“羧甲基壳聚糖水果保鲜涂膜剂及其制备方法”、“一种低温下芦笋的保温工艺”等两项发明专利改制的蔬果保鲜工艺已成功运用到番茄、彩椒等产品的保鲜贮藏，有效延长产品销售期达 2-3 个月。解决了生产旺季，合作社及农户彩椒、番茄高腐烂、高损耗的问题。除此之外，公司的“一种妃子笑荔枝保鲜剂及其保鲜方法”也已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发明专利。

(1) 羧甲基壳聚糖水果保鲜涂膜剂及其制备方法

本发明保鲜涂膜剂经浸润或喷涂涂覆在水果表面，形成保鲜膜，抑制果实气体交换（主要是 CO₂ 和 O₂）、减少水分损失、提高果实的光洁度、保持水果的结构完整，保护风味化合物不受分解，更好的保持贮藏过程中水果的颜色、味道，减少营养成分的损失。

(2) 一种低温下芦笋的保温工艺

本发明属于蔬菜保存方法，涉及一种低温下芦笋的保鲜工艺，其工艺是将芦笋洗净污垢后，进行预冷，再放入壳聚糖保鲜液中浸泡，捞出，晾干后贮藏在 2℃ 的条件下。本发明采取壳聚糖作为保鲜剂，贮藏在低温环境中，有效抑制了芦笋的呼吸作用，降低了失水速率，减缓了老化，有效延长了芦笋的保鲜期，适应商业服务的需要。

(3) 一种妃子笑荔枝保鲜剂及其保鲜方法

本发明为一种保鲜妃子笑荔枝的方法。主要工艺包括：对刚采收的荔枝进行挑选，冰水清洗，浸泡在保鲜剂中 1-5 分钟后取出，冷风吹干，装箱（盒），在 2-8℃ 条件下冷藏。本发明能够有效延长妃子笑荔枝的保鲜期至 50 天以上，在冷藏的第 50 天仍能保持鲜亮外观，仍具有良好的商品价值和食用价值。所用保鲜剂安全环保，保鲜方法成本低廉、操作简单。

4、食品安全管理相关技术

(1) 在线质量安全检测软件系统

公司实验室技术人员通过公司自主研发的“在线质量安全检测软件系统”，定期将产地日常监测数据，包括各基地生态环境、种植管理过程、采摘期品质和卫生安全测试数据在线录入分析系统，进行汇总分析，形成生态环境评价、种植管理过程评价、品质与安全评价等三份报告，并可根据异常情况实时调整各环节的控制效果，从而有助于公司及时监控产地质量品质与安全，并形成闭环的食品安全质量监控及在线调整系统。

“在线质量安全检测软件系统”实现了农产品种植、生产、采收、冷链运输和终端

消费的全产业链的管理。每一批次的产品，都可以在软件系统中查到信息，形成了完整的质量追溯系统。有助于消费市场与产地种植的双向反馈，有利于公司签约优质生态基地、提高产品质量安全和服务水平。

(2) 食品剩余货架寿命预测软件 V1.0

该软件通过自动记录食品在流通过程中所处环境的温度与时间变化，预测食品的剩余货架寿命。食品剩余货架寿命预测软件 V1.0 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著作权人为上海海洋大学和伊禾农产品。

(二) 公司的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3 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块名称	取得方式	使用权人	取得时间	保护期限	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元）
1	祝桥镇 9 街 1/17 丘（祝桥镇金闻路 27 号）（48, 421.75 平方米）	继受取得	上海东伊	2010 年 2 月	2007-12-03 至 2057-12-02	16,719,398.63
2	枣庄市山亭丘北庄镇北庄村（133,717.39 平米）	继受取得	山东东伊	2009 年 9 月	保护至 2059-02-16	29,733,441.21
3	枣庄市市中区光明东路 10 号地块（1,967.8 平米）	继受取得	山东东伊	2012 年 4 月	保护至 2044-03-01	0.00

注：枣庄市市中区光明东路 10 号地块（1,967.8 平米）价值已全部记入公司固定资产科目，因此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为 0。

实际使用情况：（1）祝桥镇 9 街 1/17 丘（祝桥镇金闻路 27 号）（48,421.75 平方米）地块为公司上海浦东冷藏物流中心建筑地块，上海浦东冷藏物流中心预计于 2013 年 4 月底建成并投入使用。（2）枣庄市山亭丘北庄镇北庄村地块（133,717.39 平米）为山东东伊所在地，主要为山东东伊办公楼、枣庄冷库基地、种苗培育与筛选温室大棚等的建设用地。目前该地块上的所有建筑均已投入使用。（3）枣庄市市中区光明东路 10 号地块（1,967.8 平米）为山东东伊在枣庄市区的一处办公楼用地。

2、非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双丰 5 号”马铃薯品种技术，具体情况

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取得时间	保护期限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元）
1	“双丰5号”马铃薯品种技术	继受取得	伊禾农产品	2011-10-31	无保护期限	475,000.00

注：2011年10月31日，公司与山东省农科院蔬菜研究所签署《“双丰5号”马铃薯品种转让合同》，约定山东省农科院蔬菜研究所将“双丰5号”的所有权、品种申请权等相关品种技术转让给伊禾农产品，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0万元。公司对“双丰5号”品种相关技术拥有完全所有权，不存在潜在纠纷。马铃薯“双丰5号”品种系山东省农科院蔬菜研究所育成的马铃薯品种，经山东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四届九次常委会议审定通过，并以鲁农审字[2005]1号文件公布。2010年1月起，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山东东伊、枣庄市伊禾果蔬科学研究所与山东省农科院蔬菜研究所就马铃薯“双丰5号”品种相关配套栽培管理技术进行了共同的研究工作。2010年12月18日，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对“双丰5号马铃薯新品种选育及配套栽培技术研究推广”项目进行了鉴定，并出具《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鲁科成鉴字[2010]第1202号），认为：“双丰5号”马铃薯在整体性能上明显优于目前引进的国外种薯，商品性好，品质优良，经区域试验和生产试验亩产量分别比对照品种增产35.7%和31.7%；经专家测产，平均亩产达到3,900公斤，比当前主栽品种亩产增产683公斤，增产幅度达20.8%。”

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已经实现了“双丰5号”新品种马铃薯的种薯培育。公司将在今后两年时间里重点推广“双丰5号”新品种马铃薯的种植和销售。

3、注册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1项注册商标权，具体为：

商标名称	取得方式	商标权人	取得时间	保护期限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元）
	原始取得	伊禾农产品	2012-01-28	2012-01-28 至 2022-01-27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为0

实际使用情况：该商标是公司蔬果产品的主要商标，在公司各类蔬果产品包装上使用，是公司产品的主要标志之一。

4、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登记取得1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取得时间	保护期限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元）
1	食品剩余货架	继受取得	伊禾农产品	2011-10-18	2011-10-18	9,500.00

寿命预测软件 V1.0					至 2051-12-31	
----------------	--	--	--	--	-----------------	--

注：2011年11月18日，公司与上海海洋大学签署《软件著作权转让合同》，约定上海海洋大学向公司转让食品剩余货架寿命预测软件 V1.0，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 万元。

实际使用情况：食品剩余货架寿命预测软件 V1.0 可以实现对香菇、苋菜等食品的剩余货架寿命的计算。由于香菇、苋菜非公司的主要产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时，公司对该软件的使用较少。

5、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2项发明专利，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取得时间	保护期限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元）
1	羧甲基壳聚糖水 果保鲜涂膜剂 及其制备方法	继受取得	伊禾农产品	2011-04-06	2007-09-13 至 2027-09-12	47,500.00
2	一种低温下芦 笋的保鲜工艺	继受取得	伊禾农产品	2011-10-18	2007-04-20 至 2027-04-19	9,500.00

注：1、2011年4月6日，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签署《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上海交通大学向公司转让羧甲基壳聚糖水果保鲜涂膜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 万元。2、2011年10月18日，公司与上海海洋大学签署《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上海海洋大学向公司转让一种低温下芦笋的保鲜工艺专利，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 万元。

实际使用情况：羧甲基壳聚糖水果保鲜涂膜剂及其制备方法、一种低温下芦笋的保鲜工艺主要用于保持农产品的新鲜度。该两项发明专利成果的衍生技术已经在公司番茄、彩椒等蔬菜类产品的保鲜贮藏中推广应用。

6、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申请人	申请类型	申请日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元）
1	一种妃子笑荔 枝保鲜剂及其 保鲜方法	201110374879.2	伊禾农产品	发明专利	2011年11月23日	0
2	秋马铃薯地膜 覆盖高产栽培 方法	201110421894.8	果蔬研究院	发明专利	2011年12月16日	0
3	早春马铃薯防 寒保温的栽培 方法	201110421895.2	果蔬研究院	发明专利	2011年12月16日	0
4	地膜铺放器	201110421891.4	果蔬研究院	发明专利	2011年12月16日	0

5	一种营养节水型番茄无土育苗专用基质	201210053739.X	果蔬研究院； 山东农业大学	发明专利	2012年03月05日	0
---	-------------------	----------------	------------------	------	-------------	---

注：上述正在申请中的专利技术，均为原始取得。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正在申请中的专利技术均处于实质审查阶段。

实际使用情况：（1）一种妃子笑荔枝保鲜剂及其保鲜方法的改良方法在公司荔枝采购销售业务中得到应用，能较好的保持荔枝原有色泽，延缓果皮褐变，增强荔枝的商品性。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荔枝不是公司的主要经营产品，该项技术还未在公司业务中广泛应用。（2）秋马铃薯地膜覆盖高产栽培方法提供一种秋马铃薯在玉米行间套种、培土后覆盖地膜的高产栽培新方法，可使秋马铃薯单产大幅度提高。该项技术已在公司山东滕州协议基地得到广泛推广应用。（3）早春马铃薯防寒保温的栽培方法能提高马铃薯播种的出苗率，可使早春马铃薯单产大幅度提高。该项技术已在公司山东滕州协议基地得到推广应用。（4）地膜铺放器是一种用于铺放地膜的小型农用机械，通过拱棚梁、左右辊销、连接把手等主要部件巧妙配合来完成地膜铺放工作。该设备轻便、操作简便、造价低廉，操作不受垄距、地块地形的限制，目前在协议基地广泛使用。（5）一种营养节水型番茄无土育苗专用基质是在棉籽壳菇渣部分替代草炭的无土育苗复合基质中均匀添加保水剂和控释肥充分混合而成，能提高出苗率，目前在公司玻璃温室育苗中使用。（6）地膜铺放器实用新型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段（4）。

7、林地使用权

序号	地块名称	取得方式	使用权人	取得时间	保护期限	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元）
1	长宁镇三二五村长坑子小组长坑子(258亩)	继受取得	伊禾农品	2012年7月	2012-07 至 2024-12	0

注：该地块价值已全部计入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科目，因此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为0。

实际使用情况：长宁镇三二五村长坑子小组长坑子（258亩）地块为公司柑橘研究院的种植示范基地。公司计划在该种植基地开展柑橘新品种种植示范与标准技术推广。具体工作包括种植适合当地地理环境的优良新品种，对新品种的栽培技术进行中试试验，形成新品种的种植管理标准技术；引进科研院校成熟的种植理念和管理方式，实施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地膜覆盖栽培等高产栽培技术；建立病虫害绿色防治体系，推广绿色有机种植体系。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1、2005年3月6日，公司所有的马铃薯新品种“双丰5号”获得山东省农作物评定委员会颁发的《山东省农作物品种审定证书》。

2、2009年12月11日，公司及山东东伊分别获得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2012年2月29日，伊禾农品牌番茄、黄瓜、甜椒、马铃薯、茄子、红富士苹果被认定为符合绿色食品A级标准，分别获得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颁发的《绿色食品证书》。

4、2012年8月1日，公司甜椒、番茄、土豆生产获得GLOBALG. A. P认证（全球良好农业操作认证）。

（四）公司重要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所有权人	使用情况	成新率（%）
1	山东东伊办公楼	1	山东东伊	已投入使用，为山东东伊各部门办公所在地及果蔬研究院所在地	99.21
2	冷库（枣庄冷库基地）	1	山东东伊	已投入使用，为公司华北地区的冷链仓储物流中心	94.46
3	在建冷库（上海浦东冷藏物流中心）	1	上海东伊	正在建设中，预计于2013年4月底建成并投入使用	——
4	玻璃温室大棚	1	山东东伊	已投入使用，为公司蔬果种苗培育与筛选基地	91.69
5	滴灌设备	1	山东东伊	已投入使用，为公司温室大棚内的种植滴灌系统	43.00
6	农产品快速安全监测仪	1	山东东伊	已投入使用，为公司农产品的一种快速安全监测设备	44.58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共有员工 96 人，其具体人数及结构如下：

(1) 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图示
25 岁以下	8	8.33	
26—30 岁	36	37.50	
31-40 岁	31	32.29	
41 岁以上	21	21.88	
合计	96	100.00	

(2) 按专业结构划分

部门	人数	占比(%)	图示
管理人员	24	25.00	
研发人员	13	13.54	
销售人员	27	28.13	
技术人员	10	10.41	
财务人员	13	13.54	
其他人员	9	9.38	
合计	96	100.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图示
研究生	10	10.41	
本科	22	22.92	
大专	29	30.21	
高中及以下	35	36.46	

合 计	96	100.00	
-----	----	--------	--

2、公司核心技术及核心业务人员简历情况

(1) 核心业务人员

包剑凌，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

李斌，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

(2) 核心技术人员

孙仲序，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徐姜波，男，1984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学位。2009年进入公司工作，主要负责与高等院校的技术合作、科研项目研究管理、原产地食品安全检测实验室的管理、对外技术交流等工作。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及核心业务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职 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包剑凌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业务人员	135.9441	1.29
2	李斌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业务人员	—	—
3	孙仲序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
4	徐姜波	核心技术人员	—	—
合 计			135.9441	1.29

4、核心技术（业务）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及业务团队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均来自农产品销售，其中以蔬果类农产品销售收入为主。2011年度、2012年年度，公司蔬果类农产品销售收入占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87%、99.85%。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343,194,805.00	-	221,296,490.04	-
蔬菜	173,284,343.91	50.49	128,231,601.38	57.95
水果	169,363,988.66	49.35	92,770,426.24	41.92
其他	546,472.43	0.16	294,462.42	0.13
合 计	343,194,805.00	100.00	221,296,490.04	100.00

注：其他业务产品主要指蔬菜、水果以外的农产品，如：米、油、菌菇等。

(二) 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包括一级农产品批发市场、大型商业超市、企业集团及特殊渠道团购客户等。公司产品主要是蔬菜、水果等农产品，终端消费群体为一般民众。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 2011 年度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元)	占比 (%)
1	上海曹安菜篮子股份有限公司	67,936,593.16	30.70
2	上海龙吴果品有限公司	64,701,551.72	29.24
3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金成果菜行	21,677,619.58	9.80
4	青岛万兴果菜食品有限公司	17,477,087.40	7.90
5	北京新发地吉行丰果蔬配送中心	11,190,403.26	5.06
2011 年度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182,983,255.12	82.70
2011 年度销售总额合计		221,296,490.04	100.00

公司 2012 年度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元)	占比 (%)
1	上海曹安菜篮子股份有限公司	84,852,946.72	24.73
2	上海龙吴果品有限公司	54,350,863.17	15.83
3	北京新发地田王山果蔬配送中心	37,644,764.53	10.96
4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金成果菜行	30,568,359.92	8.90
5	东莞市虎门恒记蔬菜店	29,195,381.68	8.50
2012 年度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236,612,316.02	68.91
2012 年度销售总额合计		343,352,163.49	100.00

注：2012 年上海曹安菜篮子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龙吴果品有限公司销售收入为 1-10 月销售额，由于客户业务归口调整，公司与上海曹安菜篮子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龙吴果品有限公司的业务自 2012 年 11 月 1 日起划归至上海曹安农产品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继续经营，11-12 月对上海曹安农产品品牌管理有限公司销售额为 19,199,997.23 元。

2011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总额分别占当期销售总额的 82.70%、

68.91%，系因为公司客户一般为农产品批发市场、蔬果配送中心、大型蔬果公司等，产品销售一般采取大宗、持续销售的模式，因此公司在一定时期内，会保持对前几大客户的高比例销售。且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总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在报告期内逐年下降。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客户均发生变化，且前五大客户名单、排名、销售额占比每年均发生较大变化。综上所述，公司在报告期内并未对单一或少数供应商形成重大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序号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元)	金额 (元)
1	包装材料	2,499,530.37	811,456.31
2	水电费	711,505.99	391,062.20
合计		3,211,036.36	1,202,519.51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成本主要是采购相应产品、运输损耗等，公司能源采购、包装材料采购等主要计入公司销售费用，未计入公司成本，因此占公司成本的比重为 0。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1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元)	占比 (%)
1	滕州市万兴果菜专业合作社	36,587,516.36	26.85
2	李亚森	21,521,103.00	15.79
3	栖霞田丰果蔬食品有限公司	17,625,204.28	12.94
4	阿克苏市皖盛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	16,630,162.67	12.20
5	刘刚	7,165,152.88	5.26
2011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99,529,139.19	73.04
2011 年度采购总额		136,264,422.82	100.00

公司 2012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元)	占比 (%)
1	滕州市万兴果菜专业合作社 (杨洪水)	27,373,641.42	10.95
2	阿克苏市皖盛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	22,837,194.89	9.14
3	淄博临淄同春园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22,204,575.00	8.89
4	李亚森	20,765,045.09	8.31
5	栖霞田丰果蔬食品有限公司 (周建国)	12,649,858.89	5.06
2012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105,830,315.29	42.35
2012 年度采购总额		249,903,251.82	100.00

2011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总额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73.04%、42.35%，均接近或超过了 50%。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比较大，系因为公司的采购模式所致。公司蔬果产品一般来源于公司的合作基地，而合作基地一般与公司签署了长期合作协议，且蔬果产品一般为公司指导种植、采收。出于基地管理、农产品采收便利上的考虑，公司一般会选择与个别基地合作社或农业大户实行规模较大的长期合作。由于合作基地的可更换性，公司对该类供应商的采购额占比较大，但不会对其形成重大依赖。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比较为分散，且 2011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名单、排名、占比变化较大。因此综上所述，公司在报告期内并未对单一或少数供应商形成重大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概要	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	履行情况
1	定植采购合作协议	枣庄市山亭区王庙红椒种植专业合作社	种植基地确定合同，合作种植荷兰 15 号、双丰 5 号马铃薯：对方提供土地 1020 亩，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并最终收购产出农产品	扩大公司合作基地面积，保障公司马铃薯供应能力	2010 年 8 月 10 日签订该合同，合作期限 10 年，该合同正在履行过程中。
2	定植采购合作协议	云南鑫扬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种植基地确定合同，合作种植葡萄：对方提供土地 1000 亩，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并最终收购产出农产品	扩大公司合作基地面积，保障公司葡萄等农产品供应能力	2012 年 5 月 25 日签订该合同，合作期限 3 年，该合同正在履行过程中
3	定植采购合作协议	枣庄市山亭区天桃谷种植专业合作社	种植基地确定合同，合作种植荷兰 15 号、双丰 5 号马	扩大公司合作基地面积，保障公司马铃薯等农产品的供应	2011 年 10 月 16 日签订该合同，合作

			铃薯：对方提供土地 2500 亩，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并最终收购产出农产品	能力	期限 10 年，该合同正在履行过程中
4	定植采购销售合作协议	陕西延安市洛川县富塬苹果专业合作社	种植基地确定合同，合作种植红富士苹果：对方提供土地 600—2000 亩，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并最终收购产出农产品	扩大公司合作基地面积，保障公司苹果等农产品的供应能力	2011 年 5 月 23 日签订该合同，合作期限 3 年，该合同正在履行过程中
5	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协议	上海龙吴果品有限公司	约定公司根据龙吴果品的订单供货	上海龙吴果品有限公司为公司的主要客户之一，保障了公司的销售渠道和利润来源	为框架性协议，未约定合同终止期限，该合同正在履行过程中。
6	上海龙吴果品有限公司采购订单	上海龙吴果品有限公司	龙吴果品向公司采购香梨、梨、苹果共计 4,872,000.00 元	扩大公司的收入规模和利润	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7	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协议	上海曹安菜篮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曹安菜篮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 9,967,100.00 元土豆	扩大公司的收入规模和利润	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8	乐购商品购销三方合同	乐购旗下一家管理公司及 68 家超市	公司向乐购旗下 68 家超市供应蔬果商品	保障了公司的销售渠道和利润来源，同时也是公司拓展商业超市客户的重要示范性合同，有利于公司实现客户的进一步多元化	2012 年 4 月 25 日签订该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合同正在履行过

					程中
9	主购货协议	易初莲花旗下5家超市	公司向易初莲花旗下5家超市供应蔬果商品	保障了公司的销售渠道和利润来源,同时也是公司拓展商业超市客户的重要示范性合同,有利于公司实现客户的进一步多元化	2012年9月18日签订该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合同正在履行过程中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通过整合农业科技,为协议基地提供种苗筛选、种植管理和技术服务,实现农业科技在农业生产的应用,并通过收购协议基地产品、冷链保鲜,实现农产品流通销售。

(一) 公司的整体经营模式

公司在2008年以前,主要是农产品的简单采购与销售。自2008年开始公司通过与农业高校、研究所专家教授签署技术顾问聘用协议,引进和培育公司内部农业科技研发队伍、现场技术监督指导团队的方式,组建了农业科技三级团队;通过与农民专业合作社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定植采购合作协议的方式,确定了公司通过基地种植供应蔬果产品的基础;同时,公司自建或者收购了冷库基地、温室大棚、种苗培育筛选监测设备、食品安全管理监测系统。自此,公司逐步实现了资源型、研发型的农产品供应商业模式。

在具体经营上,公司首先通过建立的农业科技三级团队,实施农业科技产业化,包括种苗培育与筛选、编制种植技术指导手册与方案、蔬果产品保鲜技术研发与改进;公司通过土壤、气候等技术鉴定,筛选种植基地,并与合适种植基地所属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签署协议,约定播种品种、面积、种植茬口;在农产品种植过程中,公司派驻专业人员对基地实施人员培训、种植管理和技术支持;在农产品收获后,公司依照市场统货价格,向农民专业合作社收购农产品;农产品收购后,公司将部分农产品储存在设立于基地附近的冷库中,实施技术保鲜,部分农产品则根据客户的需求直接销售;最后,公司根据订单和购货合同,将储存在冷库的农产品销售给超市、农产品批发市场、航空公司等客户。

在公司现有商业模式中,协议基地是公司经营的基础,技术研发与推广、冷链保鲜是公司经营要素的核心。其中,种植技术研发与推广,保障了公司产品的高产、优质、

安全，是公司品牌化经营的基础和利润的重要来源；公司建立的冷链网络和完备的冷链保鲜技术，保证了公司的反季节销售能力，是公司保持现有经营模式的重要条件。

（二）公司的研发与技术推广模式

公司致力于建立起高效实用的农业科技转化平台：通过产、学、研的合作研发模式，整合现代农业科技和现代管理技术，并通过技术整编、消化、推广，实现农业前沿科技在农业种植、流通领域的推广与运用。具体工作有：

1、通过产、学、研合作，把握农业前端技术

通过与高校或者研究机构的农业科技专家签署技术顾问聘用协议的模式，组建专家团队。专家团队主要负责提供前沿技术和系统性技术，并与公司内部研发人员合作研发前端农业科技。

同时，公司还积极与高校合作实施技术研发：2010年6月30日，公司与上海海洋大学食品学院签署了《上海海洋大学食品学院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蔬果保鲜技术研究所”协议书》，合作开展蔬果保鲜技术研发合作项目，协议书约定：双方合作研发的项目，公司按照单个项目提供给上海海洋大学食品学院科研经费，科研经费按具体研究项目协商决定，项目科研成果归公司所有；2012年3月20日，山东东伊、蔬果研究院与山东农业大学园艺科学与工程学院签署《科技合作协议书》，约定：在马铃薯种薯繁育体系建设、马铃薯高产栽培技术开发、新品种筛选引进、现代设施农业、农业标准化生产技术体系贯彻及食品安全管理等方面展开合作；在合作中，山东东伊、蔬果研究院提供资金、设备、人员支持，山东农业大学园艺科学与工程学院提供研究人员、数据分析和课题研究等支持；最终研究成果归山东东伊或蔬果研究院所有，但以研究成果申请专利的，由三方共同申报。

为进一步明确公司对合作研发产生的相关知识产权的权利，2012年12月31日，公司和上海海洋大学签署了《〈上海海洋大学食品学院——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蔬果保鲜技术研究所”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并同枣庄市伊禾果蔬科学研究所与山东农业大学园艺科学与工程学院签署了《〈科技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该两项补充协议均明确：合作产生的研究成果由合作各方共同享有，并由合作各方共同申报相关知识产权，但公司有权免费使用或者许可第三方使用；合作相对方（即上海海洋大学、山东农业大学园艺科学与工程学院）有权免费使用共同取得的知识产权，但仅能用于教学、科研等非经营性目的，如果用于经营性目的，或者许可第三方使用，必须取得公司的书面同意；合作一方要向第三方转让共同取得的知识产权的，应取得合作其它方

书面许可。

2、组建内部研发团队，实施农业科技商业转换

公司内部农业科技研发团队一方面与外聘专家合作研发前沿农业科技，另一方面对科技成果进行商业转换，消化新型技术，整编现有实用技术。目前，公司已整合编制了《马铃薯栽培技术》、《番茄标准化生产技术》、《苹果栽培技术》、《甜椒标准化生产技术》、《脐橙栽培技术》等 5 项农业种植栽培技术指导手册；同时，还编制了《马铃薯贮藏保鲜操作手册》、《富士苹果贮藏保鲜手册》、《脐橙贮藏保鲜操作手册》等 16 部冷链保鲜操作指导手册。

3、建立农业科技监督实施推广团队，实现农业科技在农业种植、流通领域的运用与推广

公司农业科技监督实施推广团队负责农业实用科技的基层推广与应用，具体包括：基层培训、现场指导，育苗、定植及生产管理种植全过程跟踪技术指导，农残控制及病虫害无公害防治指导。

（三）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由伊禾农产品负责，山东东伊负责北方地区少量的蔬果产品销售（主要针对山东东伊原有的合作客户）。公司的客户包括高端集团公司、大型连锁超市、蔬菜及副食品批发市场等。从创立之日起，公司便开始布局销售网络，致力开发沿海大型城市销售市场，逐步形成以上海、北京、广州、深圳四个城市为核心，辐射周边地区市场的 3 个销售中心。

公司十分重视与大型连锁超市的合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与乐购旗下华东地区 68 家超市、华南地区 20 家超市，上海华联吉买盛 20 家门店，上海卜蜂莲花旗下 5 家超市，东莞嘉荣超市 66 家门店签署了供货合同。与大型连锁超市的深度合作，为公司打开了稳定的销售渠道，体现了市场对公司蔬果产品品质的认可，也有助于公司品牌知名度的提升。



（四）公司的盈利模式

农产品销售是公司主要的收入、利润来源。公司的种苗培育与筛选体系、种植基地管理、冷链保鲜工程体系、食品安全体系，使农业科技深度运用于农业种植、农产品流通中，保证了公司产品较传统农业产品的高质、高产和无公害，提升了产品的附加值，使公司产品具备更高的市场价值，在促进合作社农户致富的同时，也为公司拓展了利润空间。农业科技产业化的运作，使公司产品较传统模式生产的农产品具有更高的产品品质，在市场上销售价格也相应更高；此外，因规模化、产业化经营，公司也具备更为强大的农产品持续供应能力，从而进一步促进了公司在销售端的议价优势。

公司的农业规模化、科技化经营模式提升了农民专业合作社的产能和产品质量。因农业规模化、科技化经营所带来的收益系公司与农民专业合作社合作所产生，因此公司在帮助农民专业合作社获取收益的同时，也通过议价优势分享了这一收益，具体体现为按照双方的合作协议，公司的采购价格参照市场平均价下浮一定比例。

公司在销售和采购环节的价格优势，使公司在产业链上较传统的种植销售模式，具有更大的利润空间。

公司根据订单向客户供货，在累计一定时间后，集中同客户结算一次货款，因此公司一般在产品销售一段时间后，获取产品销售所带来的现金流。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在农产品供应产业链中，公司属于蔬果产品专业供应商。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农产品的种苗培育、种植基地管理、冷链保鲜和流通销售。目前公司业务主要涵盖水果、蔬菜农产品的种苗提供、初加工、流通服务，同时为农户提供农业技术支持及指导，涉及的

主要产品主要为马铃薯、苹果、脐橙等。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农、林、牧、渔服务业（代码：A0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其它农业服务业（代码：519）。

公司所属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农业部及其下属分支机构、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卫生部等部门。

农业服务业为国家政策鼓励发展的行业。中国是农业大国，建国以来一直把农业放在发展国民经济的首位，2005年以来，中央为指导农业、农村工作，连续八年发出“一号文件”对农业发展进行支持。2013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农业进一步增强农村发展活力的若干意见》提出：“鼓励搭建区域性农业社会化服务综合平台。发展专家大院、院县共建、农村科技服务超市、庄稼医院、专业服务公司加合作社加农户、涉农企业加专家加农户等服务模式，积极推行技物结合、技术承包、全程托管服务，促进农业先进适用技术到田到户。”

（二）市场规模

《中国居民膳食指南（2007）》指出：2011年末我国大陆人口总数已达到13.47亿，庞大的人口基数带来我国对各种生活必需品的巨大需求；目前我国人均果品消费量约为55千克/年，与健康标准要求的70千克/年还有一定差距；果蔬产品作为国民饮食必需品，从营养学角度出发，成人每人每天最好达到200-400克水果、300-500克蔬菜的摄入量。因此我国现存需求空间巨大。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国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现代保鲜、物流技术的应用，果蔬产品的消费逐渐跨越生产的区域限制，消费者希望可以随时随地方便地购买到来自世界不同地域、不同季节的果蔬产品，并要求全年不间断供应，带动反季果蔬、异地果蔬需求不断增长，因此果蔬市场容量将快速扩张。

在供应环节，国内农业产业化处于初步发展阶段，相关企业发展时间不长，与国外农业产业化发展较为成熟国家的大型农业企业相比，国内农业企业在规模、管理经验、技术、人才储备上都存在较大差距。在新鲜蔬果供应领域中，目前国内市场主要以小型农产品企业、个体工商户、个体农户等小型供应商为主。农业产业化是现代农业发展的方向，我国农业企业仍然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三）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风险特征

农业生产与气候密切相关，同时农业服务业又以农业生产为基础，因此恶劣天气变

化不仅给农业生产带来风险，也给农业服务业带来不利变化。气候不利变化所致风险是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风险特征。

2、市场风险特征

农产品价格受市场供求、农产品进出口环境、气候变化等因素影响较大，农产品价格频繁波动是农产品市场的主要特征，因此农产品价格不利波动所致的利润变化是公司所处市场环境的主要风险特征。

3、政策风险特征

农业受国家政策扶持力度较大，例如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37号），自2012年1月1日起，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对从事蔬菜批发、零售的纳税人销售的蔬菜免征增值税。行业利润在一定程度上得益于国家政策扶持。因此如果国家停止或减少针对全行业的政策扶持，行业内企业利润将产生一定程度的下滑等不利波动的风险。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国内市场上，新鲜蔬果产品供应商数量众多，呈现出规模小、数量多、分布散的特点，行业内主要以小微农产品供应企业、蔬果经营部类型的个体工商户、个体农户等供应商为主。公司是行业内少数在新鲜蔬果产品种植、冷链保鲜、食品安全管理等方面实现产业化、科技化经营的公司之一。

国内蔬果市场也存在如朗源股份、利农集团等大型集团上市公司，但是由于农产品品种繁多、市场广阔，各大公司由于主营的蔬果产品类型、品种不同，面向客户群体的差异性等方面，往往形成错位竞争关系。如朗源股份主营业务为鲜果和干果种植管理、加工、仓储及销售，主要产品为新鲜苹果和葡萄干。因此，公司与朗源股份，除新鲜苹果外，在其它产品领域难以形成竞争关系。除此之外，由于农产品市场广阔，加之国内销售与出口销售的市场定位不同，在同一产品领域形成正面竞争的机会较少。

在某一区域性市场，与公司形成正面竞争的主要为当地区域性蔬果供应企业，以及数量众多的蔬果经营部类型的个体工商户、个体农户等。由于公司在种苗筛选、种植管理、冷链保鲜、食品安全控制等方面的技术优势，以及产业化经营的规模效应，公司在规模化、持续性供货能力，产品外形、口感、无公害，反季节供货等方面存在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

相比国外大型蔬果供应商，大多具有百年的经营历史，国内蔬果供应企业因经营时间较短，无论是在企业管理、业务开拓，还是品牌建设方面，均存在一定的差距。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未设立监事会，但设一名监事。公司变更名称、住所、经营范围、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部分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存在记录届次不清的情况；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造成有限公司时期部分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未履行股东会或董事会决策程序；有限公司监事未形成书面的监事工作报告。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但股份公司成立初期未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2012年5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并选举产生了3名独立董事。2012年6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工作细则的议案，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至此，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公司职工监事张林生为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其通过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等方式代表职工的利益履行监事职责。公司股东苏州美林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长王才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苏州美林集团有限公司的利益参与公司治理，除此外，公司的其他机构投资者股东未参与公司治理。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权利外，还具有知情权、股东收益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

《公司章程》第十一条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定如下：公司应积极建立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通过多种形式主动加强与股东的沟通和交流，不断提高与证券监管机构、投资者、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质量，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对纠纷解决规定如下：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公司章程》第八十四条对累积投票制度规定如下：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本章程规定的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两名及两名以上的董事（该等董事应同为独立董事或非独立董事）或者两名及两名以上的监事（非职工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非职工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九条对独立董事制度规定如下：公司制订《独立董事制度》，具体规定独立董事的权利义务职责及履职程序。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对独立董事的权利义务职责及履职程序等进行了具体规定。

《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对关联股东在对外担保行为中的回避情况规定如下：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四）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五）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七）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

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除《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制度外，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及关联交易相关事宜均进行了具体规定。其中，《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范围作了明确的界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专门作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还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制度。其中，《内部审计制度》规定了公司内部审计的任务与范围、内部审计工作程序等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规定了对外投资有关的授权批准及岗位分工、对外投资可行性研究、评估与决策、执行、处置等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对外担保的决策审批程序、关联方回避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

综上，股份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累积投票、独立董事、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三会”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中存在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的，均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回避表决；“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建立对管理层业绩的评估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总体来说，公司三会和有关人员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6次股东大会、10次董事会会议和5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近两年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所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方资金往来，构成企业间的资金拆借行为。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贷款通则》第 61 条规定：“企业之间不得违反国家规定办理借贷或变相借贷融资业务”。且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企业借贷合同借款方逾期不归还借款的应如何处理的批复》规定，企业借贷合同违反有关金融法规，属无效合同。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已清理完毕。针对企业间资金拆解问题，公司已做出承诺，保证今后严格遵守《贷款通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再违规进行企业间资金拆借。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农产品的种苗培育与筛选、种植基地管理、冷链保鲜和流通销售。公司目前已形成以山东滕州马铃薯、新疆阿克苏、陕西洛川、山东栖霞苹果、江西赣南脐橙等三大主导产品为核心的产品体系，面向市场独立经营。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在业务上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况，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本公司下设农业基地合作管理中心、质量管理部、农业技术研究部、办公室、业务部、财务部、审计部等七个一级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枣庄伊人，枣庄伊人除投资公司外，不存在投资或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佳，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外，蒋佳还直接、间接控制其他 9 家企业，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枣庄伊人	蒋佳直接持有其 75.00%的股权	自有资产投资及资产管理（不含保险、证券和银行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企业管理服务
2	伊人商务	蒋佳直接持有其 90.00%的股权	销售针纺织品，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文化用品，建筑材料，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日用百货，汽车零配件，金属材料（除贵金属），化工原料（除危险品）；从事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3	Esen Holding N. V.	蒋佳直接持有其 100.00%的股权	股权投资。目前除持有东航伊人 25.00%股权外，无其他业务。
4	巨典实业	伊人商务持有其 65.00%的股权	建筑工程施工；企业投资管理及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室内装潢、水电安装工程施工；建材、装潢材料、五金交电、水暖器材、金属材料、木材、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普通机械销售。（以上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5	巨典酒店	伊人商务持有其 60.00%的股权； 巨典实业持有其 40.00%的股权	餐馆（限热菜）、经营酒、饮料（以上有效期至 2011 年 11 月 10 日）；会馆服务。（以上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6	巨豪物业	伊人商务持有其 41.67%的股权； 巨典实业持有其 58.33%的股权	物业管理、保洁服务、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商务信息咨询；机电设备、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家用电器、装饰材料、电子产品、盆景花卉销售；工程机电设备维修。（以上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7	东航伊人	伊人商务持有其 75.00%的股权	纺织品（棉花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精密仪器、电子产品、建筑材料（钢材、水泥除外）、机械设备及零配件、机电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业务；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8	上海宸泰	蒋佳持有其 20.00%的股权； 伊人商务持有其 80.00%的股权	企业形象策划，商务咨询（除经纪），会务服务，机电设备维修，机电设备、金属材料、建筑装潢材料、汽车配件、五金交电、计算机及配件、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橡胶制品、办公用品销售，物业管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本经营场所内从事卷烟、雪茄烟的零售。（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9	采焕实业	蒋佳持有其 10.00%的股权； 伊人商务持有其 90.00%的股权	企业投资管理及咨询，物业管理，室内装潢，水电安装（上门服务），劳务服务，销售建筑材料、装潢材料、建筑五金、水暖器材、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木材、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普通机械。（企业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综上，根据表格中列示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范围，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2012年10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公司作为上海伊禾农产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股东，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公司从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公司承诺如下：

1、本人/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公司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次数较多的关联方向公司短期拆借资金的情形，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3、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余额”。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关联方向公司短期拆借的资金已全部偿还给公司。

2012年10月25日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书面承诺，保证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2012年12月30日公司作出书面承诺，保证今后严格遵守《贷款通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再违规进行企业间资金拆借。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蒋佳持有公司股份 135.944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包剑凌持有公司股份 135.944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最近二年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未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公司副总经理孙仲序原为山东农业大学园艺学院果树研究所所长，退休后受公司聘任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枣庄市伊禾果蔬科学研究所所长，其与枣庄市伊禾果蔬科学研究院签署了劳务合同。除此外，公司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合同详细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在诚信、尽职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蒋佳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伊人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枣庄伊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东伊食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东伊食品生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东航伊人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
包剑凌	董事、副总经理	—	—
张宁	董事、董事会秘书	山东东伊食品生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李斌	董事、副总经理	—	—
汪金成	董事	—	—
卢长祺	董事	枣庄伊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Ampleplus Holdings Ltd. 总经理	无关联关系
周琪	独立董事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高级合伙人	无关联关系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核委员会内核专家委员	无关联关系
		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内核委员会内核专家委员	无关联关系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无锡盛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孙良媛	独立董事	华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农业与资源经济系主任、农业经济管理专业主任、产业经济学硕士点首席专家	无关联关系
		深圳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陈巍	独立董事	通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资本市场部负责人	无关联关系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王才珍	监事会主席	苏州迪诺瓦经贸有限公司董事长	无关联关系
		南京金贝塔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无关联关系
		苏州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无关联关系
		江苏富海美林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	无关联关系
		苏州美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张林生	职工代表监事	—	—

刘彩凤	监事	上海伊人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王维	副总经理	江西省寻乌县伊禾柑橘科学研究院理事	公司的下属单位
孙仲序	副总经理	枣庄市伊禾果蔬科学研究院院长	公司全资子公司的下属单位
杜峥嵘	财务总监	—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

2010年初，有限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共3人，分别为蒋佳、包剑凌、何俊杰。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于2011年6月，近两年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董事情况	变动原因
2011.6.12-2012.5.7	蒋佳、包剑凌、何俊杰、汪金成、卢长祺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增选两名董事
2012.5.8-至今	蒋佳、包剑凌、汪金成、卢长祺、张宁、李斌、周琪、陈巍、孙良媛	股份公司1名董事辞职，增补2名董事，另增设3名独立董事

2011年6月，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选举蒋佳、包剑凌、何俊杰、汪金成、卢长祺等5人为公司董事。

2012年5月，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对董事会成员进行调整，董事会新增5名董事，分别为张宁、李斌及3名独立董事周琪、陈巍、孙良媛，同意何俊杰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2、监事变动情况

2010年初，有限公司仅设1名监事，为刘彩凤。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于2011年6月，近两年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监事情况	变动原因
----	------	------

2011.6.12-至今	刘彩凤、王才珍、张林生	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
--------------	-------------	--------------

2011年6月，股份公司设立监事会，选举刘彩凤、王才珍、张林生为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0年初，有限公司总经理为蒋佳，副总经理为包剑凌、何俊杰，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总经理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变动原因
2011.6.12-2012.4.12	蒋佳	包剑凌	袁哲宁	--	股份公司成立，聘任财务总监
2012.4.13-至今	蒋佳	包剑凌、李斌、王维、孙仲序	杜峥嵘	张宁	股份公司增加聘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因财务总监辞职而重新聘任

2011年6月，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蒋佳为总经理，聘任袁哲宁为财务总监。

2012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聘任李斌、王维、孙仲序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杜峥嵘为财务总监；聘任张宁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袁哲宁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总监职务。

近二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有限公司阶段设置董事会，但未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形成了以蒋佳为董事长、总经理的公司董事会和日常经营管理班子。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471,943.68	15,122,329.18	27,194,461.05	26,974,259.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2,475,207.06	92,475,207.06	59,703,560.82	59,703,560.82
预付款项	93,223,411.13	54,032,052.86	42,843,821.55	2,448,013.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39,163.54	146,423,948.62	5,647,790.18	99,252,595.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184,494.59	21,782,058.15	24,141,937.68	13,446,655.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48,294,220.00	329,835,595.87	159,531,571.28	201,825,084.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644,714.30		64,344,714.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5,412,001.97	651,785.89	49,425,361.51	850,823.46
在建工程	106,356,826.91		109,737,050.3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3,237,300.00	3,237,300.00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448,183.99	500,833.29	45,459,086.31	557,833.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05,916.85	3,492,856.86	1,431,043.69	2,084,291.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560,229.72	72,527,490.34	206,052,541.84	67,837,662.57
资产总计	499,854,449.72	402,363,086.21	365,584,113.12	269,662,746.89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所有者）权益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8,660,000.00	118,660,000.00	38,660,000.00	38,66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910,058.40	3,459,480.65	4,109,679.13	1,002,380.7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2,044.85		6,471.54	
应交税费	7,251,805.13	7,618,233.27	9,017,491.89	9,246,132.6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96,663.54	1,719,212.49	1,396,464.53	1,700,35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0,840,571.92	131,456,926.41	53,190,107.09	50,608,863.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6,300,000.00		7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300,000.00	-	70,000,000.00	-
负债合计	197,140,571.92	131,456,926.41	123,190,107.09	50,608,863.42
股东（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资本公积	76,560,693.67	75,905,407.97	76,560,693.67	75,905,407.9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00,075.18	9,000,075.18	3,814,847.55	3,814,847.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2,153,108.95	81,000,676.65	57,018,464.81	34,333,627.9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02,713,877.80		242,394,006.03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302,713,877.80	270,906,159.80	242,394,006.03	219,053,883.47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总计	499,854,449.72	402,363,086.21	365,584,113.12	269,662,746.89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343,352,163.49	343,107,922.07	221,296,490.04	160,624,846.23
其中：营业收入	343,352,163.49	343,107,922.07	221,296,490.04	160,624,846.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4,452,163.24	275,316,953.62	160,566,231.95	111,720,212.22
其中：营业成本	228,860,694.91	249,043,081.76	136,264,422.82	105,402,611.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4,129.13	652,065.77	864,449.66	606,532.57
销售费用	14,778,556.08	10,610,655.73	10,819,440.49	3,277,630.78
管理费用	14,269,181.43	6,542,058.60	10,139,415.80	5,054,255.29
财务费用	4,261,135.48	4,246,942.39	2,941,971.75	2,934,411.37
资产减值损失	1,548,466.21	4,222,149.37	-463,468.57	-5,555,229.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900,000.26	67,790,968.45	60,730,258.09	48,904,634.01
加：营业外收入	1,548,000.00	1,345,400.00	4,767,224.50	1,96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35.65		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446,964.61	69,136,368.45	65,497,482.59	50,864,634.01
减：所得税费用	20,127,092.84	17,284,092.12	15,816,414.92	12,716,158.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319,871.77	51,852,276.33	49,681,067.67	38,148,475.5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利润			1,473,680.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319,871.77		49,681,067.67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7		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60,319,871.77	51,852,276.33	49,681,067.67	38,148,475.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319,871.77		49,681,067.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6,425,918.59	331,260,182.30	232,124,244.31	148,673,436.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869.23	1,662,624.43	46,936,551.61	3,678,73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024,787.82	332,922,806.73	279,060,795.92	152,352,169.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6,851,083.67	326,698,939.43	195,302,348.63	154,453,426.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41,193.24	3,823,715.12	3,914,564.13	2,502,627.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82,105.66	23,473,247.60	19,497,440.59	10,932,088.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03,980.22	62,837,290.74	27,834,964.69	6,750,881.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078,362.79	416,833,192.89	246,549,318.04	174,639,02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53,574.97	-83,910,386.16	32,511,477.88	-22,286,855.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38,421,878.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500,000.00	38,421,878.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452,654.96	3,415,247.01	37,034,299.71	698,828.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		109,795,843.9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9,795,843.95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52,654.96	3,715,247.01	126,830,143.66	110,494,672.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52,654.96	-3,715,247.01	-126,330,143.66	-72,072,793.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620,000.00	166,320,000.00	87,320,000.00	77,3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620,000.00	166,320,000.00	204,320,000.00	194,3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320,000.00	86,320,000.00	108,657,000.00	98,65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16,287.44	4,226,296.93	6,913,201.80	2,652,765.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836,287.44	90,546,296.93	115,570,201.80	101,309,765.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83,712.56	75,773,703.07	88,749,798.20	93,010,234.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22,517.37	-11,851,930.10	-5,068,867.58	-1,349,413.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94,461.05	26,974,259.28	32,263,328.63	28,323,672.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71,943.68	15,122,329.18	27,194,461.05	26,974,259.2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319,871.77	51,852,276.33	49,681,067.67	38,148,475.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48,466.21	4,222,149.37	-463,468.57	-5,555,229.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94,841.85	376,984.58	2,251,331.65	303,826.75
无形资产摊销	1,010,902.32	57,000.00	966,069.03	12,166.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26,296.93	4,226,296.93	2,652,765.32	2,652,765.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4,873.16	-1,408,565.34	-837,536.36	1,540,57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42,556.91	-8,335,402.65	-17,514,376.14	-12,080,956.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833,431.52	-135,766,382.67	21,479,812.74	-35,620,299.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96,907.55	865,257.29	-25,704,187.46	-11,688,178.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53,574.97	-83,910,386.16	32,511,477.88	-22,286,855.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471,943.68	15,122,329.18	27,194,461.05	26,974,259.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194,461.05	26,974,259.28	32,263,328.63	28,323,672.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22,517.37	-11,851,930.10	-5,068,867.58	-1,349,413.69
--------------	----------------	----------------	---------------	---------------

2012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0	76,560,693.67			3,814,847.55		57,018,464.81			242,394,00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5,000,000.00	76,560,693.67	-	-	3,814,847.55	-	57,018,464.81	-	-	242,394,006.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 填列）	-	-	-	-	5,185,227.63	-	55,134,644.14	-	-	60,319,871.77
（一）净利润							60,319,871.77			60,319,871.7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 小计	-	-	-	-	-	-	60,319,871.77	-	-	60,319,871.77
（三）股东投入和减 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	-	5,185,227.63	-	-5,185,227.63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5,185,227.63		-5,185,227.6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4. 其他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七) 其他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0	76,560,693.67	-	-	9,000,075.18	-	112,153,108.94	-	-		302,713,877.79

2012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0	75,905,407.97			3,814,847.55		34,333,627.95	219,053,883.47
加：会计政策 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05,000,000.00	75,905,407.97	-	-	3,814,847.55	-	34,333,627.95	219,053,883.47
三、本年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5,185,227.63	-	46,667,048.70	51,852,276.33
（一）净利润							51,852,276.33	51,852,276.33
（二）其他综合收 益								-
上述（一）和（二） 小计	-	-	-	-	-	-	51,852,276.33	51,852,276.33
（三）股东投入和 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 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5,185,227.63	-	-5,185,227.63	-

1. 提取盈余公积					5,185,227.63		-5,185,227.63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2. 使用专项储备									-
(七)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0	75,905,407.97	-	-	9,000,075.18	-	81,000,676.65		270,906,159.80

2011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750,000.00	74,125,000.00			6,148,153.77		49,485,628.54			165,508,782.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750,000.00	74,125,000.00	-	-	6,148,153.77	-	49,485,628.54	-	-	165,508,782.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250,000.00	2,435,693.67	-	-	-2,333,306.22	-	7,532,836.27	-	-	76,885,223.72
(一)净利润							49,681,067.67			49,681,067.6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9,681,067.67	-	-	49,681,067.6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102,000,000.00	-	-	-	-	-	-	-	117,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5,000,000.00	102,000,000.00								117,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3,814,847.55	-	-3,814,847.55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814,847.55		-3,814,847.5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4,250,000.00	-9,768,462.38	-	-	-6,148,153.77	-	-38,333,383.85	-	-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	9,768,462.38	-9,768,462.38								-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6,148,153.77				-6,148,153.77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38,333,383.85						-38,333,383.85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2. 使用专项储备										-
(七) 其他		-89,795,843.95								-89,795,843.95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0	76,560,693.67	-	-	3,814,847.55	-	57,018,464.81	-	-	242,394,006.03

2011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750,000.00	44,125,000.00			6,148,153.77		38,333,383.85	124,356,53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750,000.00	44,125,000.00	-	-	6,148,153.77	-	38,333,383.85	124,356,537.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250,000.00	31,780,407.97	-	-	-2,333,306.22	-	-3,999,755.90	94,697,345.85
(一) 净利润							38,148,475.50	38,148,475.5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8,148,475.50	38,148,475.50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102,000,000.00	-	-	-	-	-	117,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5,000,000.00	102,000,000.00						117,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	-	3,814,847.55	-	-3,814,847.55	-
1. 提取盈余公积					3,814,847.55		-3,814,847.55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4,250,000.00	-9,768,462.38	-	-	-6,148,153.77	-	-38,333,383.85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768,462.38	-9,768,462.38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6,148,153.77				-6,148,153.77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38,333,383.85						-38,333,383.85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2. 使用专项储备								-

(七) 其他		-60,451,129.65						-60,451,129.65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0	75,905,407.97	-	-	3,814,847.55	-	34,333,627.95	219,053,883.47

注：下文引用的财务数据，如未经说明，均为合并报表数。

（二）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讲解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2、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的子公司，母公司自申报财务报表的最早期初至本报告年末均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母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报告期末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在本报告期内因处置而减少的子公司，母公司自处置日起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最近两年应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全称	注册地	经济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公司出资比例 (%)
山东东伊	山东	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100.00
果蔬研究院	山东	民办非企业单位	50.00	100.00
上海东伊	上海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100.00
柑橘研究院	江西	民办非企业单位	30.00	100.00

其中柑橘研究院为最近一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二、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11 年度以及 2012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国浩审字[2012]306A3587 号及国浩审字[2013]306A0003 号）。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在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②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除预付款项外），归类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除预付款项外）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上市费用组合	预计上市后可从股票发行溢价中扣减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上市费用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在已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基础上补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将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含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库存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

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除外)。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0	5	3.2—9.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办公设备	5	5	19
运输工具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10、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①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②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

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10、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公司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

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6、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分类及确认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公益性生物资产，包括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因过去的交易或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的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和可能流入公司；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为果树，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为5%，预计使用寿命为13年。

公司于年度终了对产畜和役畜的使用寿命、预计净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若发现产畜和役畜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的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或者有关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将调整产畜和役畜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

（4）生物资产减值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或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或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当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10、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7、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无。

2、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无。

(三)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朗源股份 300175）无差异。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43,352,163.49	221,296,490.04
净利润（元）	60,319,871.77	49,681,067.67
归属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319,871.77	49,681,067.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9,158,871.77	45,000,388.69
归属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9,158,871.77	45,000,388.69
毛利率（%）	33.35	38.42
净资产收益率（%）	22.13	38.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1.71	34.6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51	4.75
存货周转率（次）	7.63	8.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053,574.97	32,511,477.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9	0.31
财务指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499,854,499.72	365,584,113.12
股东权益合计（元）	302,713,877.80	242,394,006.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302,713,877.80	242,394,006.03
每股净资产（元/股）	2.88	2.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8	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67	18.77
流动比率	1.76	3.00
速动比率	1.44	2.55

注：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指标中“股本数”按期末数 10,500 万股计算。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指标按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相关规定计算。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呈上升趋势、综合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存在一定波动。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34.67%、21.71%。2012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1 年度有所下降的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2 年度由于市场销售价格波动，毛利率较 2011 年度下降了 13.25%，而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较 2011 年度分别增长了 36.59% 和 40.73% 所致。

公司 2011 年末、2012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3.00、1.76，速动比率分别为 2.55、1.44，

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母公司2011年末、2012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8.77%、32.67%，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一直较低，总体来说公司的财务风险不高。

公司2011年度和2012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分别为4.75、4.51，应收账款周转率报告期内变化不大，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下，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公司2011年度和2012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8.86、7.63，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存货周转速度较快，比较符合公司农产品销售的特点。

公司2011年度和2012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51.15万元和-3,005.36万元，存在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的能力下降的风险。加之公司最近几年一直在进行大规模固定资产的投资，导致2011年度和2012年度总现金流为负，存在一定的现金流压力。

（一）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营业收入构成、比例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43,194,805.00	-	-	221,296,490.04	-
蔬菜	173,284,343.91	50.47	35.13	128,231,601.38	57.95
水果	169,363,988.66	49.32	82.56	92,770,426.24	41.92
其他	546,472.43	0.16	85.58	294,462.42	0.13
小 计	343,194,805.00	99.95	55.08	221,296,490.0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157,358.49	0.05		-	-
合 计	343,352,163.49	100.00		221,296,490.04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农产品的种苗培育与筛选、种植基地管理、冷链保鲜和流通销售。2011年、2012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0.00%与99.95%，主营业务突出。2012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向其他企业提供技术支持收入。

根据产品性质的不同，公司的主营业务可进一步细分为蔬菜、水果和其他，蔬菜的主打产品为土豆，水果的主打产品为苹果，其他业务产品主要为除蔬菜和水果以外的产品，如：米、油、菌菇等。

201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343,194,805.00元，较2011年主营业务收入上升55.08%，其中蔬菜与水果在主营业务收入中所占比例基本持平。主要是蔬菜中的主打产品土豆2012年度在主营业务收入中所占比重下降3.76个百分点，而2012年度公司水果中的香梨、哈密瓜及葡萄在主营业务收入中所占比重合计较2011年度上升6.55个百分点。此

外，2012 年度公司丰富了水果种类，新开发了芒果、沙糖桔等品种为公司新增营业收入 2,247.16 万元。

2、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

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343,352,163.49	55.15	221,296,490.04
营业成本	228,860,694.91	67.95	136,264,422.82
营业利润	78,900,000.26	29.92	60,730,258.09
利润总额	80,446,964.61	22.82	65,497,482.59
净利润	60,319,871.77	21.41	49,681,067.67

由于公司 2012 年度营业收入的增长率低于营业成本的增长率，且由于各项费用的增长及营业外收入的下降，因此 2012 年度净利润较 2011 年度仅增长了 21.41%，其增长率低于收入增长率。

3、毛利率的构成

公司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率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毛利率变动率（%）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蔬菜	173,284,343.91	106,893,373.60	38.31	-12.17	128,231,601.38	72,293,685.92	43.62
水果	169,363,988.66	121,201,203.70	28.44	-9.28	92,770,426.24	63,689,641.17	31.35
其他	546,472.43	703,417.61	-28.72	-732.59	294,462.42	281,095.73	4.54
合计	343,194,805.00	228,797,994.91	33.33	-13.25	221,296,490.04	136,264,422.82	38.42

2012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1 年度下降 13.25%，主要因为 2012 年度蔬菜整体毛利率下降了 12.17%（其中主要产品土豆及冬瓜的毛利率较 2011 年度分别下降 14.47%和 30.02%）；2012 年度水果整体毛利率下降了 9.28%（其中脐橙 2012 年度的毛利率较 2011 年下降了 18.86%，葡萄、荔枝的毛利率下降了 15.99%和 48.12%）。

土豆 2012 年度毛利率较 2011 年度下降主要是因为 2012 年度销售价格下降的幅度大于采购价格下降的幅度所致；冬瓜、脐橙、葡萄及荔枝 2012 年度毛利率较 2011 年度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2 年度所销售的这几种产品的细分品种发生了变化，销售单价均有所上升，但采购单价上升的幅度大于销售单价的上升幅度，导致毛利率下降。

由于公司采购与销售环节均签订框架合同，具体成交价格随购销当地的市场价格变化而变化，而从农产品采购地完成采购或入库到其运输至销售地进行销售之间需要一定

的时间，期间销售地的市场成交价格可能发生一定幅度的变化，且农产品单价较低，即使销售单价波动的绝对金额小，但对毛利率的相对影响程度较大。因此公司未来毛利率一定程度随销售市场当地成交价格的影响而波动。公司拟在未来逐步扩大“反季销售”规模，以降低市场价格波动对盈利的影响。

（二）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14,778,556.08	36.59	10,819,440.49
管理费用	14,269,181.43	40.73	10,139,415.80
其中：研发费用	2,556,202.43	27.91	1,998,388.33
财务费用	4,261,135.48	44.84	2,941,971.75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4.30	4.89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4.16	4.58
其中：研发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0.74	0.90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1.24	1.33

销售费用 2012 年度较 2011 年度增加了 36.59%，主要因为 2012 年公司采购销售环节的运输费、包装费、水电费都有大幅度增长三项费用合计增长了 295.93 万元；人员工资及社保等费用增长了 76.13 万元。

管理费用 2012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了 40.73%，主要因为 2012 年度公司加大了基地科研设备及种植咨询等的投入，研发费用增长了 55.78 万元；此外，由于固定资产的大量投入，折旧费用增长了 66.88 万元；人员工资及社保的费用增长了 164.60 万元。其他管理费用随公司业务及人员增加均有不同幅度增长。

公司财务费用 2012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了 44.84%，主要因为 2012 年公司新增了对民生银行及农村商业银行的短期贷款，因此利息支出有所增加。

2012 年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之比与 2011 年度相比均有所下降，公司费用控制情况较为好。

（三）重大投资收益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重大投资收益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8,000.00	4,767,224.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473,680.8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548,000.00	6,240,905.3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87,000.00	1,560,226.3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61,000.00	4,680,678.9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61,000.00	4,680,678.98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158,871.77	45,000,388.69

公司最近两年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贴款及因为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初期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其中，政府补贴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说明
枣庄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款	2,600.00		枣庄市知识产权局拨付用于支持专利申请
长宁区财政局中小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640,000.00		长宁区财政局拨付用于扶持企业发展
长宁区财政局经济转型专项资金		1,640,000.00	长宁区财政局拨付，用于企业经济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职工职业培训补贴	73,400.00		长宁区财政局拨付用于企业职工培训
2012 年度国家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	600,000.00		用于蔬菜低温保鲜与冷链物流关键技术的产业化的预算拨款
市科委科研拨款	32,000.00	320,000.00	用于蔬菜冷链物流关键技术的产业化课题研究，计划拨款 40 万元
北庄镇人民政府财政奖励	200,000.00	2,807,224.50	山亭区财政局拨付，用于扩大再生产
合 计	1,548,000.00	4,767,224.50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净利润比例较小，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依赖。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37号），自2012年1月1日起，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对从事蔬菜批发、零售的纳税人销售的蔬菜免征增值税。公司从事《蔬菜主要品种目录》中的蔬菜销售的增值税销项税扣除进项税后的差额享受直接减免。

（2）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税率
----	----

税种	税率
增值税	17%、13%
营业税	5%
企业所得税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教育附加费	5%
河道管理费	1%

注：公司销售蔬菜水果等直接农产品适用 13%的增值税税率，销售经过加工的副食品，适用 17%的增值税税率。

（四）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公司 2011 年度至 2012 年度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 年以内 5.00%，1-2 年 10.00%，2-3 年 30.00%，3 年以上 100.00%。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00%	97,342,323.22	100.00	4,867,116.16	92,475,207.06
1-2 年	10.00%	-	-	-	-
2-3 年	30.00%	-	-	-	-
3 年以上	100.00%	-	-	-	-
合计		97,342,323.22	100.00	4,867,116.16	92,475,207.06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00%	62,845,853.49	100.00	3,142,292.67	59,703,560.82
1-2 年	10.00%	-	-	-	-
2-3 年	30.00%	-	-	-	-
3 年以上	100.00%	-	-	-	-
合计		62,845,853.49	100.00	3,142,292.67	59,703,560.82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扣除坏账准备后应收账款净额为 9,247.52 万元，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54.89%。由于 2012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1 年度上升 55.08%，因此应收账款净额也随之上升。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33%、18.50%，应收账款净额与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26.98%、26.9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龄均为 1 年以内，账期较短。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上海曹安农产品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19,788,893.60	20.33	1 年以内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金成果菜行	14,781,598.20	15.19	1 年以内
东莞市虎门恒记蔬菜店	14,294,295.68	14.68	1 年以内
上海曹安菜篮子股份有限公司	9,959,046.00	10.23	1 年以内
北京新发地田王山果蔬配送中心	9,131,351.90	9.38	1 年以内
合计	67,955,185.38	69.8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止，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中已收回 4,806.00 万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上海龙吴果品批发市场	48,345,919.36	76.93	1 年以内
上海曹安菜篮子股份有限公司	8,548,352.29	13.60	1 年以内
北京新发地田王山果蔬配送中心	2,882,701.00	4.59	1 年以内
上海东方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1,358,438.96	2.16	1 年以内
嘉兴水果市场绿江果品批发部	1,170,149.30	1.86	1 年以内
合计	62,305,560.91	99.14	

2、预付款项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93,223,411.13	100.00	42,843,821.55	100.00
1-2 年	-	-	-	-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93,223,411.13	100.00	42,843,821.55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协议基地进行农作物生产所需材料采购的农资款。由于公司业务向产业链上游延伸，为加强协议种植基地的纽带联系，公司为向协议基地预付农资款，预付款在收到所采购农产品后抵扣货款。鉴于农作物生长的自然周期性，预付款账龄一般在一年以内。

2012 年 12 月公司与上海焱茗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大米采购合同，采购量不少于 25,000 吨，预付采购定金 4,000.00 万元。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预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

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预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焱茗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2.91	1 年以内	农产品未入库
滕州市万兴果菜专业合作社	25,000,000.00	26.82	1 年以内	农产品未入库
李亚森	10,000,000.00	10.73	1 年以内	农产品未入库
寻乌县长利果业有限公司	3,922,200.00	4.21	1 年以内	农产品未入库
海南乐东兴壮哈密瓜种植专业合作社	3,500,000.00	3.75	1 年以内	农产品未入库
合计	82,422,200.00	88.4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预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滕州市万兴果菜专业合作社	40,000,000.00	93.36	1 年以内	预付未采购
寻乌县长利果业有限公司	702,200.00	1.64	1 年以内	预付未采购
信丰县宝利果业专业合作社	700,000.00	1.63	1 年以内	预付未采购
安远县安圣达果业有限公司	305,990.52	0.71	1 年以内	预付未采购
四会市鸿利果木场	262,900.00	0.61	1 年以内	预付未采购
合计	41,971,090.52	97.95		

3、其他应收款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032,163.63 元，其中 691,509.43 元（上市费用组合-支付中介机构费用）不存在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余 1,340,654.20 元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00%	901,306.64	67.23	45,065.33	856,241.31
1-2 年	10.00%	419,347.56	31.28	41,934.76	377,412.80
2-3 年	30.00%	20,000.00	1.49	6,000.00	14,000.00
3 年以上	100.00%	-	-	-	-
合计		1,340,654.20	100.00	93,000.09	1,247,654.11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5,917,147.56 元，其中 550,000.00 元（上市费用组合-支付中介机构费用）不存在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余 5,367,147.56 元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00%	5,347,147.56	99.63	267,357.38	5,079,790.18

1-2 年	10.00%	20,000.00	0.37	2,000.00	18,000.00
2-3 年	30.00%	-	-	-	-
3 年以上	100.00%	-	-	-	-
合 计		5,367,147.56	100.00	269,357.38	5,097,790.18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位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欠款原因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798,847.00	39.31	1年以内	押金
上海古北（集团）有限公司	409,637.56	20.16	1-2年	押金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	400,000.00	19.68	1-2年	中介机构服务费
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50,000.00	7.38	1-2年	中介机构服务费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141,509.43	6.96	1年以内	中介机构服务费
合 计	1,899,993.99	93.49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位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欠款原因
上海汇祝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900,000.00	82.81	1年以内	工程保证金
上海古北（集团）有限公司	409,637.56	6.92	1年以内	押金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	400,000.00	6.76	1-2年	中介机构服务费
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50,000.00	2.54	1-2年	中介机构服务费
上海古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710.00	0.16	1年以内	中介机构服务费
合 计	5,869,347.56	99.19		

4、存货

(1) 主要存货的类别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周转材料三类。

(2) 存货明细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原值（元）	比例（%）	原值（元）	比例（%）
原材料	58,358.66	0.13	141,672.08	0.59
库存商品	45,013,501.86	99.62	23,893,911.21	98.97
周转材料	112,634.07	0.25	106,354.39	0.44
合 计	45,184,494.59	100.00	24,141,937.68	100.00

公司存货中的原材料主要为种子、化肥以及农药等；库存商品主要为蔬菜及水果等；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公司最近两年存货结构比较稳定，库存商品为公司存货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2012年末存货较2011年末上升了87.16%，主要原因是2012年公司农产品销售份额进一步增长，且公司逐步扩大反季节销售量，因此相应收购

的农产品量随之上升。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库存商品库龄均在1年以内，占存货总额的99.62%。

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存货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数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核算方法
山东东伊	100.00	35,000,000.00	0.00	0.00	35,000,000.00	成本法
上海东伊	100.00	29,344,714.30	0.00	0.00	29,344,714.30	成本法
柑橘研究院	100.00		300,000.00		300,000.00	成本法
合计		64,344,714.30	300,000.00	0.00	64,644,714.30	

山东东伊、上海东伊及柑橘研究院之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九、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0-30	5	3.2-9.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办公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公司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并按估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

(2)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单位：元

类别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43,045,273.14	46,044,174.66	0.00	89,089,447.80
机器设备	7,868,582.41	2,539,119.04	0.00	10,407,701.45
运输设备	1,779,887.44	111,831.00	0.00	1,891,718.44
办公设备	336,814.88	623,657.61	0.00	960,472.49
合计	53,030,557.87	49,318,782.31	0.00	102,349,340.18

累计折旧

单位：元

类别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053,033.23	1,826,503.85	0.00	3,879,537.08
机器设备	548,930.81	1,062,858.48	0.00	1,611,789.29

运输设备	888,001.05	347,027.82	0.00	1,235,028.87
办公设备	115,231.27	95,751.70	0.00	210,982.97
合计	3,605,196.36	3,332,141.85	0.00	6,937,338.21

固定资产净值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85,209,910.72	40,992,239.91
机器设备	8,795,912.16	7,319,651.60
运输设备	656,689.57	891,886.39
办公设备	749,489.52	221,583.61
合计	95,412,001.97	49,425,361.51

2012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中占比较高的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其占比为89.31%。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2012年12月31日
祝桥新建厂房工程	56,435,430.97	40,027,517.76	0.00	96,462,948.73
山东东伊（枣庄）食品生产基地	53,301,619.36	4,001,117.17	47,408,858.35	9,893,878.18
合计	109,737,050.33	44,028,634.93	47,408,858.35	106,356,826.91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祝桥新建厂房工程	93.00%	93%	7,356,866.04	4,576,603.84	7.74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筹	96,462,948.73
山东东伊（枣庄）食品生产基地	74.69%	75%	3,782,352.95	713,386.67	6.40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筹	9,893,878.18
合计			11,139,218.99	5,289,990.51			106,356,826.91

8、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以成本计量，具体情况为：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00,000.00		3,300,000.00
其中: 果树林		3,300,000.00		3,300,0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62,700.00		62,700.00
其中: 果树林		62,700.00		62,700.00
三、账面净值合计		3,237,300.00		3,237,300.00
其中: 果树林		3,237,300.00		3,237,300.00

2012年7月公司与何国华、陈忠欧签订果园及其所属山林使用权转让协议,公司以3,300,000元的价格,取得果园及其土地使用权13年,即2012年7月至2024年12月底止。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类别、摊销年限及年摊销率

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2
专利权	10	10
著作权	10	10
非专利技术	10	10

(2) 最近一期末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无形资产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2012.12.31 摊 余价值	剩余摊销年 限
土地使用权	祝桥镇9街1/17丘	出让	16,896,012.00	15,777,460.72	45年
土地使用权	枣庄市山亭丘北庄 镇北庄村	出让	30,033,779.00	27,929,897.55	47年
非专利技术	马铃薯“双丰5号”	购买	500,000.00	441,666.66	9年

10、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a、持有至到期投资: 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 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

②坏账准备: a、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在200万元(含2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除

预付款项外), 归类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分为账龄分析组合及上市费用组合。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提取比例如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c、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并据此在已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基础上补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 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④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 按以下方法确定:

a、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存在减值迹象的, 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b、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c、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d、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 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 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首先对不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e、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具体计提的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 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012 年度	3,411,650.05	1,548,466.21	0.00	4,960,116.26
2011 年度	3,875,118.62	0.00	463,468.57	3,411,650.05

除上述减值准备以外，公司未对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五) 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性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抵押及担保借款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58,660,000.00	38,660,000.00
合计	118,660,000.00	38,660,000.0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贷款人	贷款总额（元）	保证/抵押担保
交通银行上海分行	38,660,000.00	采焕实业以其上海市仙霞路 345 号 14 楼 14A/14B/14C/14D 及其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伊人商务以其上海市闵行区漕宝路 13 区 23、26、29、30、32 号房屋及其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蒋佳、李克诚及蒋二民以其闵行区漕宝路 1555 弄 13 区 33、72、117、118、120、124 号房屋及其占用面积内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担保。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20,000,000.00	山东东伊拥有的市中区光明东路 10 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作抵押担保。
农村商业银行长宁支行	20,000,000.00	伊人商务、蒋佳及上海市长宁区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作保证；采焕实业以东方世纪大厦 14A、B、C、D 房屋作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高桥支行	40,000,000.00	山东东伊食品生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山东枣庄市山亭区北庄镇北庄街 1 巷 108 号 1-7 幢及其占用面积内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担保；蒋佳、竺晓芳以其长宁区水城南路 16 弄 4 号 1302

		室及浦东新区龙东大道1号南区77号全幢作抵押担保,并由上海伊人商务有限公司和蒋佳作担保。
--	--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贷款合同总额为118,660,000.00元。

2、应付账款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1,657,993.41	90.30	2,857,614.14	69.53
1-2年		-	1,228,188.33	29.89
2-3年	1,228,188.33	9.51	23,876.66	0.58
3年以上	23,876.66	0.19	-	-
合计	12,910,058.40	100.00	4,109,679.13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系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商品未付的货款及固定资产质量保证金等。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主要含应付昆山绿沃温室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的工程尾款及质保金等。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洛川生态苹果专业合作社	6,389,969.00	49.50	1年以内
丰县桂隆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	2,140,081.60	16.58	1年以内
枣庄巨典实业有限公司	1,517,031.31	11.75	1年以内
昆山绿沃温室有限责任公司	619,512.14	4.80	2-3年以内
上海敏顺蔬果专业合作社	264,426.00	2.05	1年以内
合计	10,931,020.95	84.68	

上述应付款中,应付洛川生态苹果专业合作社、丰县桂隆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及上海敏顺蔬果专业合作社均为应付采购款;应付枣庄巨典实业(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企业)为应付工程款;应付昆山绿沃温室有限责任公司款项由于该公司负责的工程正在进行整改,预计于2013年整改结束后进行支付。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信丰县宝利果业专业合作社	1,029,795.00	25.06	1年以内
昆山绿沃温室有限责任公司	619,512.14	15.07	1-2年以内
柳德武	452,216.40	11.00	1年以内
李乐伟	322,696.80	7.85	1年以内

四会市鸿利果木场	228,723.00	5.57	1年以内
合计	2,652,943.34	64.55	

3、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896,663.54	100.00	1,396,464.53	100.00
1-2年	-	-	-	-
2-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1,896,663.54	100.00	1,396,464.53	100.00

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了35.82%，主要原因是2012年年末公司预提运费141.21万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滕州万兴蔬菜农民专业合作社	1,412,112.00	74.45	1年以内	预提运费
社保中心	122,361.33	6.45	1年以内	社保费用
上海汇祝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19,458.00	6.30	1年以内	工程押金
左建富	80,820.00	4.26	1年以内	备用金
枣庄市正大劳务开发有限公司	78,326.30	4.13	1年以内	劳务费
合计	1,813,077.63	95.59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栖霞田丰果蔬食品有限公司	473,700.00	33.92	1年以内	运费
宁都县梅江镇邱国华	436,900.00	31.29	1年以内	运费
陕西洛川石永禄	171,520.00	12.28	1年以内	运费
滕州市万兴果菜专业合作社	169,583.00	12.14	1年以内	运费
枣庄市正大劳务开发有限公司	51,358.57	3.68	1年以内	工资
合计	1,303,061.57	93.31		

4、长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性质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抵押及担保借款	56,3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56,300,000.00	70,000,000.00
----	---------------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 枣庄青檀支行	2010-3-18	2012-12-17	人民币	6.40	13,8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 枣庄青檀支行	2010-7-15	2012-3-1	人民币	6.90	6,200,000.00	-
中国工商银行 上海青浦支行	2010-12-24	2016-12-19	人民币	6.754	40,000,000.00	37,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上海青浦支行	2011-11-11	2017-12-19	人民币	7.755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上海青浦支行	2012-1-12	2017-12-19	人民币	7.755	-	9,3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56,300,000.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借款合同总额为56,300,000.00元。

长期借款抵押担保情况说明：

长期借款2012年12月31日余额56,300,000.00元，系子公司上海东伊食品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祝桥镇9街1/17丘土地使用权抵押及上海东航伊人商贸有限公司为其担保共同取得。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181,756.50	-973,430.79
土地使用税	97,650.74	180.00
房产税	134,626.60	600.00
企业所得税	11,184,944.92	9,963,442.13
个人所得税	16,339.37	16,588.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44.90
教育费附加		3,889.22
河道管理费	-	777.85
合计	7,251,805.13	9,017,491.89

(六)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股 本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资本公积	76,560,693.67	76,560,693.67
盈余公积	9,000,075.18	3,814,847.55
未分配利润	112,153,108.95	57,018,464.81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302,713,877.80	242,394,006.03

1、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011 年度股本变动：根据 2011 年 4 月 10 的发起人协议和修改后的章程，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发起人按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的比例分别持有，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3817393:1 的比例折合股本 90,000,000 元，每股面值一元，业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国浩验字（2011）第 54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8 月，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分别由原股东苏州美林、马秀珍、吕巍、黄安芬、叶桢、陈秀玲及新股东上海力华、肖喜松、罗子翊认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500 万元，业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验并出具国浩沪验字（2011）306C2 号验资报告。

2、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2011 年度变动：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额人民币 124,356,537.62 元（其中资本公积 44,125,000.00 元），折合为股份总额 90,000,000 元，余额 34,356,537.62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1 年 8 月本公司增加资本 11,700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其余 10,2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 2011 年 9 月收购同一控制下企业上海东伊，支付购价款为 89,795,843.95 元，根据合并日被投资单位账面净资产确认的投资成本为 29,344,714.30 元，溢价部分 60,451,129.65 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将上海东伊合并日以前实现的留存收益-655,285.70 元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并冲销 2009 至 2010 年度比较报表确认的资本公积 30,000,000.00 元。

3、盈余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2011 年度的增加为根据母公司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2011 年度的减少为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由盈余公积转为股本的金额。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枣庄伊人	控股股东
蒋佳	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山东东伊	全资子公司
上海东伊	全资子公司
柑橘研究院	全资子公司
果蔬研究院	子公司的全资机构
伊人商务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巨典实业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巨典酒店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巨豪物业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东航伊人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上海宸泰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采焕实业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Esen Holding N.V.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东航食品	本公司股东之股东控股子公司
苏州美林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王福利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叶楨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关联方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九、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及“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销售：

2011 年关联销售在销售总额中的占比

供应商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上海宸泰	12,512.63	0.01
合计	12,512.63	0.01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租赁情况

2012 年 10 月，因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办公室搬迁需要，股份公司与采焕实业签订了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 2012 年 10 月 1 日--2014 年 9 月 30 日，租赁面积为 299.22 平方米，租金为 360,410.00 元/年。

上述股份公司与采焕实业的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关联出包情况

出包方名称	承包方名称	出包资产类型	出包起始日	出包终止日	出包费定价依据	累计支付金额（万元）
山东东伊	巨典实业	在建工程	2009-7-26	2012-3-1	公允价值	6,302.74

山东东伊与巨典实业的承包合同价格依据签约时当地市场价格确定，项目实际结算、支付时的金额按第三方中介机构的相关审价报告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3）关联担保情况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航伊人	上海东伊	59,300,000.00	2010-12-24	2017-12-19	否
采焕实业	股份公司	20,000,000.00	2012-6-6	2015-5-23	否
蒋佳	股份公司	20,000,000.00	被担保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否
伊人商务	股份公司	20,000,000.00	2012-6-6	2015-5-23	否
采焕实业	股份公司	13,660,000.00	2010-7-19	2013-7-18	否

蒋佳	股份公司	2,000,000.00	2012-8-13	2015-8-12	否
伊人商务	股份公司	11,000,000.00	2010-2-3	2013-2-2	否
蒋佳	股份公司	40,000,000.00	2012-12-20	2013-12-18	否
伊人商务	股份公司	40,000,000.00	2012-12-20	2013-12-18	否
蒋佳	股份公司	2,500,000.00	2012-12-20	2013-12-18	否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1年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东航伊人(注)	购买股权	评估价	89,795,843.95	100.00

注：根据公司2011年8月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11年9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东航伊人将其持有的上海东伊100%股权按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万隆评报字(2011)第140号”评估报告及期后调整事项的补充说明的评估值作价89,795,843.95元转让给公司，公司于2011年9月30日前支付全部价款，并按9月30日上海东伊账面净资产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成本29,344,714.30元，溢价部分60,451,129.65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账务处理方法将上海东伊纳入申报期内各期报表合并范围。上海东伊成立于2009年11月24日，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蒋佳。经营范围：农产品初加工服务，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产品）销售，冷库设备租赁，农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预包装食品（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的批发。（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3、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余额

(1) 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2年年初债权余额	2012年累计支出发生金额	2012年收回累计发生金额	2012年末债权余额	原因及用途
上海东伊	伊人商务		22,430,000.00	22,430,000.00		短期资金拆借，用于企业正常经营周转
上海东伊	东航伊人		15,712,864.30	15,712,864.30		短期资金拆借，用于企业正常经营周转

合计			38,142,864.30	38,142,864.30		
----	--	--	---------------	---------------	--	--

接上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1年年初债权余额	2011年累计支出发生金额	2011年收回累计发生金额	2011年末债权余额	原因及用途
上海东伊	伊人商务	25,033,146.24	78,392,348.80	103,425,495.04		短期资金拆借,用于企业正常经营周转
上海东伊	采焕实业	17,110,000.00		17,110,000.00		短期资金拆借,用于企业正常经营周转
山东东伊	巨典实业		64,845,000.00	64,845,000.00		短期资金拆借,用于企业正常经营周转
股份公司	采焕实业		66,660,000.00	66,660,000.00		含支付2010年房租607,068.00元;其余为短期资金拆借,用于企业正常经营周转
上海东伊	东航伊人	-8,756,506.86	19,968,858.82	11,212,351.96	-	短期资金拆借,用于企业正常经营周转
合计		33,386,639.38	229,866,207.62	263,252,847.00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上述关联方资金往来已全部清理完毕。上述关联方资金往来均为短期资金拆借,未签订借款协议,不存在利息收入及支出。

上述关联方资金往来,如果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2011年应支付利息1,375,669.87元,占公司当期利润总额的2.10%,2012年应支付利息120,482.08元,占公司当期利润总额的0.15%,将不会对公司利润造成重大影响。

2012年10月25日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2012年12月30日公司已在《关联方资金往来具体情况说明》中就企业间资金拆借问题作出承诺:“保证今后严格遵守《贷款通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再违规进行企业间资金拆借”。

4、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与的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亦未产生重大影响。

(三)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公司拟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其单笔关联交易金额或者同类关联交易的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以上的，需由公司董事会按照本制度规定程序作出决议，并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单笔关联交易金额或者同类关联交易的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以上、但尚未达到前述条件的关联交易，需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后实施。公司为关联人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审批权限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未能出席会议的董事为有利益冲突的当事人时，不得就该事项授权其他董事代理表决。如关联董事未能主动披露关联关系并提出回避申请，则其他董事有权要求该董事回避。如由其他董事提出回避请求，但有关董事认为自己不属于应回避的范围的，应说明理由。如说明理由后仍不能说服提出请求的董事的，董事会应再次按照有关规定审查该董事是否属关联董事，并有权决定该董事是否回避。当存在争议的情况下，董事会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前，可首先按照董事会议正常程序、以普通决议的方式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表决，确定该事项是否属关联交易事项，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在确定相关事项性质后，再按照规定程序履行审议及表决。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说明。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回避表决的股东包括：（1）交易对方；（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5）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6）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3、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及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

章程中对关联交易也未有明确规定。因此近两年公司发生的较重大的关联方交易，主要由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公司发生的关联方资金往来，未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程序，实践中主要是根据公司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由公司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签字确认，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已清理完毕。

（四）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201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股东确认公司近两年及一期（2010 年、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与各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授权，不存在交易不真实、定价不公允及影响公司独立性及日常经营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201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全体监事一致确认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与各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授权，不存在交易不真实、定价不公允及影响公司独立性及日常经营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201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3 年 5 月 17 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股份公司与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上海龙尊物资有限公司、上海环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欣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全胜物流有限公司、上海漆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利丰物流有限公司、上海海疆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等 8 家公司分别出资 2000 万元、2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500 万元、500 万元共同设立上海长宁赣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各方出资均已到位，且均为货币出资。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长宁赣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570 号 202 室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曹志莺

经营范围：发放贷款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公司上述投资未超过 3000 万元，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策执行。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一）公司整体变更

2011 年 6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采用资产基础法，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净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出具沪万隆评报字（2011）第 38 号《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其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净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减率(%)
	A	B	C=B-A	D=C/A
流动资产	18,833.99	20,237.74	1,403.75	7.45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500.00	2,527.47	1,027.47	68.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2.58	136.79	34.21	33.35
其中：建筑物				
设备	102.58	136.79	34.21	33.3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净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49	0.00	-362.49	-100
资产总计	20,799.06	22,902.00	2,102.94	10.11
流动负债	8,363.40	8,363.40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8,363.40	8,363.40		
净资产	12,435.66	14,538.60	2,102.94	16.91

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较评估前的账面价值增加了 2,102.94 万元，增值率为 16.91%。评估值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净额的评估值较账面净值增加了 68.5%。其中长期股权投资净额增值的主要因素包括以下几个方面：（1）被投资公司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以及库存商品账面成本考虑了预计销售利润，引起流动资产增值

3.55%。(2) 被投资公司部分属于商业物业性质的房屋建筑物市场价格的上涨引起固定资产增值 2.35%。(3) 被投资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市场价格上涨引起无形资产增值 5.85%。

(二) 公司股权收购上海东伊

2011年9月, 有限公司收购同一控制下企业上海东伊食品有限公司。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 采用资产基础法, 以2011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并于2011年8月26日出具沪万隆评报字(2011)第140号《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上海东伊食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账面净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减率(%)
	A	B	C=B-A	D=C/A
流动资产	3,698.03	3,892.25	194.22	5.25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70.91	3,170.91		
其中: 建筑物				
设备				
在建工程	3,170.91	3,170.91		
无形资产净额	1,639.56	7,648.90	6,009.34	36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总计	8,508.50	14,712.06	6,203.56	72.91
流动负债	1,732.47	1,732.47		
非流动负债	4000.00	4000.00		
负债总计	5,732.47	5,732.47		
净资产	2,776.03	8,979.59	6,203.56	223.47

上海东伊净资产的评估值较评估前的账面价值增加了 6,203.56 万元, 增值率为 223.47%。

评估值较账面价值有较大增长的原因主要包括: (1) 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引起流动资产增值 194.22 万元, 增值率为 5.25%。(2) 土地使用权由于市场价格上涨引起无形资产增值 6,009.34 万元, 增值率为 366.52%。

八、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 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 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 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 1、公司最近两年按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
- 2、公司 2011 年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额人民币 124,356,537.62 元(其中资本公积 44,125,000.00 元),折合为股份总额 90,000,000.00 元,余额 34,356,537.62 元计入资本公积。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报告期内尚未制定相关政策。公司计划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工作完成后完成相关制度制定。在未制定新政策之前,暂按原股利分配政策执行。

九、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拥有 3 家全资子公司:山东东伊、上海东伊及柑橘研究院,无参股公司。山东东伊全资拥有 1 家非企业法人果蔬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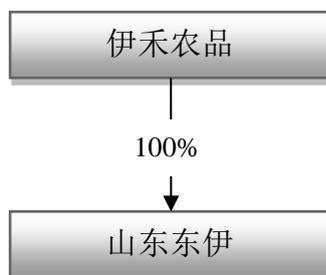
(一) 山东东伊

1、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山东东伊的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股份公司	3,5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500.00	100.00	

山东东伊的股权结构如下:



山东东伊主要从事向山东及附近地区协议基地、农业合作社采购、种苗筛选及培育以及为合作农户提供相应技术支持,同时向母公司销售其收购的农产品。

2、财务数据及指标

山东东伊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财务数据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194,357,574.32
净资产（元）	61,592,684.86
财务数据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124,650,547.76
净利润（元）	7,201,326.27

由于母子公司功能定位调整，山东东伊最近一期基本无对外销售，仅作为母公司的供应商承担大部分采购职能，并且还承担了较大部分研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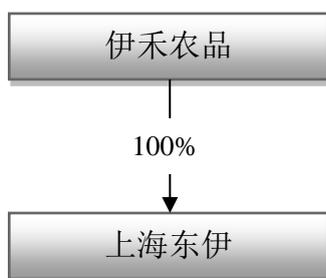
（二）上海东伊

1、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上海东伊的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股份公司	3,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上海东伊的股权结构如下：



上海东伊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正在进行冷库工程建设，预计2013年内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

2、财务数据及指标

上海东伊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财务数据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114,178,588.37
净资产（元）	28,855,848.02
财务数据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

净利润（元）	-493,450.71
--------	-------------

上海东伊目前正处在建设期，厂房尚未投入使用，报告期内无经营性收入。

（三）柑橘研究院

1、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柑橘研究院注册资本为 30 万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股份公司	3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0	100.00	

柑橘研究院主要从事果树等优质种苗的繁育及其产品的生产开发；农业新产品，新技术，新设施，新农资的推广应用，农业技术指导和培训。

2、财务数据及指标

柑橘研究院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财务数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300,000.00
净资产（元）	300,000.00
财务数据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
净利润（元）	-

（四）果蔬研究院

1、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果蔬研究院的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山东东伊	5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2、财务数据及指标

果蔬研究院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财务数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131,376.14
净资产（元）	131,376.14
财务数据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

净利润（元）	-54,923.99
--------	------------

十、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佳，直接持有公司 135.9441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公司控股股东枣庄伊人，直接持有公司 4,556.6433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3.40%，蒋佳直接持有枣庄伊人 75.00%的股权，因此，蒋佳通过直接、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44.69%的股权，此外，蒋佳自有限公司成立至今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可对公可施加重大影响。若蒋佳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虽然存在上述风险，但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保护公司所有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保障三会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除此之外，股份公司成立后不但组建了监事会，还引入了 3 名独立董事并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从决策、监督层面加强对实际控制人的制衡，以防范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及股份公司成立初期，公司对涉及经营、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较为齐备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程度也较好，但尚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实践中也曾发生过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等未经股东（大）会审议的情形。

2012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并选举产生了 3 名独立董事，2012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工作细则的议案，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

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治理公司，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三）合作基地稳定性不足的风险

公司与农业专业合作社主要通过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等模式建立基地种植合作关系。合作协议约定的合作期限各异，一般分为3年、5年、8年、10年合作期，或者有部分投资合作协议仅针对某项种植项目签署一次，在合作种植项目结束后，根据双方的合作关系重新签署。由于合作基地合作关系仅通过契约形成，且部分投资合作协议期限较短或者仅针对具体种植项目，因此公司合作基地存在稳定性不足的风险。若出现规模较大的合作基地所属合作社违约，或者到期不续约的情形，公司经营业务将存在不利波动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通过土地受让、农村土地承包、长期租赁等方式，扩大自主种植基地的面积和比例，提升公司抗拒合作基地流失风险的能力；与农村专业合作社签署长期合作合同，通过协议层面稳定双方的长久合作期限，缩减合作基地变化所带来的不稳定风险；扩大公司合作基地数量，稀释个别合作基地的违约风险；在现有与合作社、农户合作利益分成机制的基础上，增加利益反馈机制，如：产额利润共享机制等，建立具有公司特色的公司、合作社、农户三方利益共同体，巩固三方合作关系。

（四）公司技术研发存在对外聘团队过度依赖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以先进技术为核心的科技型企业。公司建立的三级研发团队合作研发和技术推广的模式实现了农业前沿科技在农业种植、流通领域的推广与运用，是适应我国当期高端农业科技型人才分布格局的选择。但该模式使外聘专家在公司技术研发上处于较为主导地位，负责公司前沿性农业科技的提供与合作研发，而公司内部研发人员队伍较为年轻，因此公司研发存在对外聘专家过度依赖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首先将加大资深农业技术人员的引进，通过社会招聘，补充公司核心技术人才队伍；其次，公司加大现有的技术人员培训，形成核心技术人才的内生机制；除此之外，公司还将制定完备的外聘顾问制度，包括知识产权归属落实制度，实现公司合作科研成果归属权的精确化，保障公司知识产权权益。

（五）重大自然灾害所致的公司农产品采购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蔬菜、水果等新鲜农产品。由于新鲜农产品产量与天气、气候状

况息息相关，冰雪、干旱、冰雹、暴雨、低温冻害等灾害性气候以及病虫害均会导致农产品减产、减收，甚至绝收。因此如果公司合作基地遭遇重大灾害性天气，公司主要农产品将可能发生大幅减产，直接影响公司的采购业务，进而影响到公司的蔬果供应能力。

由于我国幅原辽阔，地区间气候各异，公司将通过扩大合作基地规模，分散合作基地布局的方式，分散灾害性天气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冲击。

（六）农产品流通损耗、市场价格波动所致的公司收入、利润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蔬菜、水果类，公司虽然在冷链保鲜、食品安全控制等方面拥有技术和经验，但蔬菜、水果属于易损、易耗货品，在运输配送、贮藏等环节容易出现因操作或规划上的失误产生的损耗，从而给公司收入、利润带来不利影响。

受农产品出口环境、同期产量、市场需求、天气变化等诸多方面的影响，农产品市场价格波动显著，将直接影响公司的采购、销售价格，进而造成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的波动。

针对以上情况，公司将完善蔬果产品贮藏、流通保存技术，做好蔬果产品销售、流通规划，防止蔬果产品应流通、贮藏失误所致的规模性损耗；实行多样化经营，逐步形成多类公司主打的蔬果农产品，平抑部分蔬果产品市场价格波动所带来的对公司经营收入和利润的影响；道地产品因产地、品质上的独特性，具备较强的抗击市场同类产品价格波动的品性，市场价格一般较为平稳，因此公司扩大经营道地产品的规模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防止农产品价格波动所致的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波动的风险。

（七）反季节销售导致年末存货余额较高风险

鲜果、蔬菜等产品的销售传统上一般采用在鲜果、蔬菜收获季节即采即销的方式，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由于传统销售时正值蔬果产品收获季节，市场供应量较大，因此产品销售毛利率较低。公司自身拥有的先进冷链保鲜技术，能够在保证产品营养成分和质量的前提下，将蔬果产品储存时间提高到一年，进而使公司能够实现反季节销售，避开蔬果产品收获供应高峰期，产品综合毛利率得以提高。公司先进的冷链保鲜技术能够使公司在年末即蔬果收获季节结束后，仍可保有较大库存，满足公司全年持续销售的需要。上述经营模式导致公司年末存货余额较高。尽管公司年末存货可通过第二年反季节销售逐步降低，但如果未来短期市场需求出现较大变化，或公司销售面临其他不利因素影响，则公司将面临存货滞销的风险。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将建立蔬果产品销售档案，通过市场一般性供求情况，评估库存量风险，并通过建立库存风险控制指标，控制公司农产品库存量，防止库存量过大所

致的存货滞销风险。

（八）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37号），自2012年1月1日起，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对从事蔬菜批发、零售的纳税人销售的蔬菜免征增值税。公司从事《蔬菜主要品种目录》中的蔬菜销售的增值税销项税扣除进项税后的差额享受直接减免的优惠。2012年度，公司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免税金额约为715.77万元，占当期公司净利润的11.87%，若该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则可能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扩大收入规模，同时努力降低生产经营的成本和费用，增强盈利能力，减少公司经营对税收优惠政策的依赖。

（九）大规模反季节销售所致的经营风险

反季节销售是公司的重要经营模式，也是公司冷链保鲜能力的体现，但是大规模反季节销售要求公司长期、大规模存储生鲜农产品，对公司的冷链保鲜工作具有较大的考验。如果发生停电、火灾、保鲜工作失误等突发事件，公司存储的大量生鲜农产品容易发生腐坏、变质的情形，从而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

公司将制定并执行完备的保鲜安全保障工作制度。通过自备设备、员工培训等方式应对停电、火灾等突发事件，同时执行保鲜工作定时检查、监测制度，防范保鲜工作失误所致的经营风险。

（十）发生食品安全事件所致的经营风险

食品安全是目前全社会关注的重点问题，也是食品生产、销售企业平稳经营的基础。食品企业一旦发生食品安全事件，不仅面临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的重罚，同时面临商誉的重大损失，销售收入将急剧下降。食品安全监控工作具有繁琐、量大、期长的特点，一旦发生某一环节的工作失误，发生食品安全事件，公司将面临商誉损失、市场份额减少等重大经营风险。

公司将通过程序化、多道监测等模式，保障公司产品食品安全；通过开发、外购先进的食品安全监测软件、设备等方式，加强公司的食品安全监测能力。

（十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下降、运营资金短缺的风险

公司2011年度和2012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51.15万元和-3,005.36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为在采购端，

公司与农业合作社建立种植基地合作关系后，在每一轮农产品种植前，会先向合作社支付农产品采购预付款，用于合作社的农产品种苗、化肥及其它农业生产资料的采购；在销售端，公司根据订单向客户供货，在一定时间后，集中向客户结算货款。公司上述采购、销售模式使公司账面较易累计大额预付账款、应收账款，而 2012 年度随着公司销售规模大幅度增长，预付账款、应收账款也较大幅度增加，从而造成 2012 年度公司经营产生的现金流转为负值。

综上，公司的经营模式需要较大数额的运营资金支持，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持续下降，公司将存在运营资金短缺的风险。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将通过向银行贷款和增发股份获得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资金，未来公司准备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避免应收账款发生超账期情况，提升运营资产的管理效率，逐步降低应收账款在总资产中的比重，增强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

(本页无正文, 为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
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 (签字)

蒋 佳: 蒋佳
卢长祺: 卢长祺
李 斌: 李斌
张 宁: 张宁
周 琪: 周琪

包剑凌: 包剑凌
汪金成: 汪金成
孙良媛: 孙良媛
陈 巍: 陈巍

公司全体监事: (签字)

王才珍: 王才珍
张林生: 张林生

刘彩凤: 刘彩凤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签字)

蒋 佳: 蒋佳
包剑凌: 包剑凌
孙仲序: 孙仲序
张 宁: 张宁

李 斌: 李斌
王 维: 王维
杜峥嵘: 杜峥嵘

(签章)

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 6月 5日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杨慧佳	 杨霏	 赵金厚	 徐业伟	 林义明
--	---	--	---	--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杨慧佳

法定代表人：（签字）


储晓明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 6月 5日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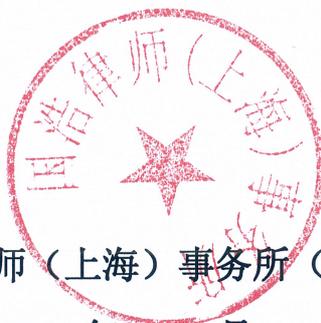
方杰

达健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倪俊骥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盖章）

2013年6月5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金旭芳



宋长发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杨剑涛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3年 8月 5日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邓先军



李璇



刘宏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赵斌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3年 6月 5日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证监会核准文件